

以下的討論和分析應該與在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附錄二的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和經選擇的財務資料一起閱讀，並參照隨附在招股書中各處的註解。財務信息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這部分所討論的資本充足率是按照中國銀監會適用的指引並基於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的。資本充足率不是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未經審計。

本行重組的財務影響

本行於2005年4月開始進行重組，這已經並預期對本行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顯著的影響。就本行財務重組的闡述，見「本行的重組和運營改革—財務重組」。下表列示2005年本行財務重組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滙金公司注資	124,148
因處置不良貸款和減值資產的權益增加	567,558
土地使用權注資	19,906
物業和設備評估增值	22,697
資本調整	(8,028)
	726,281
總計	726,281

作為本行財務重組的一部分，財政部保留原本行資本金人民幣1,240億元。

2005年4月22日，滙金公司向本行注資150億美元現金。

2005年5月27日，財政部委託華融公司以無追索權方式按賬面值(未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從本行接受了共計人民幣1,760億元的損失類貸款和共計人民幣700億元的其他減值資產。處置所得款項計入應收財政部款項。2005年6月27日，本行向四家資產管理公司按賬面值(未扣除減值損失準備)處置共計人民幣4,590億元的不良貸款，四家資產管理公司就該等處置對本行無追索權。本行利用本行取自該等處置所得款項中的人民幣4,305億元作為人民銀行發行的五年期票據的對價。該特別央行票據不可轉讓，但本行獲人民銀行准許，可用於當日清算。基於上述處置之故，相關的減值損失準備共計人民幣5,676億元已經撥回，並計入本行的資本公積。

中國政府以作價出資方式，向本行注入10,994塊原劃撥土地使用權，該等土地使用權於2005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99億元。

本行因改制而於2005年6月30日的評估淨資產為人民幣2,560億元。2005年10月28日，本行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480億元。兩者差額人民幣80億元為與政府向

本行轉讓土地使用權相關並計為應付財政部款項。本行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時，將本行的註冊資本以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分為2,480億股，財政部和滙金公司在本行註冊成立後隨即各獲本行50%股份。

影響本行經營業績的一般因素

中國的經濟狀況

中國的經濟狀況和中國政府採取的經濟措施對本行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有很大影響。由於中國政府實行全面經濟改革，將中國由中央計劃經濟轉型至更加以市場為基礎的經濟體制，所以中國經濟在過去的20年經歷了快速的經濟增長。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在2001到2005年之間的年複合增長率是13.6%。在同一時期，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數字，固定資產投資以24.2%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中國經濟的增長使中國企業的業務增長。中國經濟的增長也使得個人財富增加，2001到2005年間的城鎮人均可支配年收入以11.2%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根據人民銀行的季度統計報告，2001到2005年間的人民幣貸款以14.7%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從2003年下半年開始，中國政府實施了一系列的宏觀經濟政策，包括提高基準利率和提高各銀行在人民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比率，並使用其他手段限制商業銀行對某些產業的貸款。

利率環境

近年來，作為銀行體系整體改革的一部分，人民銀行已經實施了一系列的措施來逐漸地放開利率，邁向一個更加基於市場的利率體系。現在，人民幣貸款受到基於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制定的低限限制，但是一般無高限限制。人民幣存款利率不得高於人民銀行規定的基準利率。調整基準利率對本行的貸款和存款的平均利率有很大影響，繼而影響本行的淨利息收入。人民銀行在2002年2月、2004年10月調整了貸款和存款的整體基準利率，於2005年3月取消了個人房地產按揭貸款強制優惠利率並於2006年4月調整了貸款基準利率。此外，人民銀行於2006年8月進一步調整了存貸款基準利率。參閱「監管 — 中國的監管 — 產品和服務定價」。此外，本行預計隨着中國政府繼續推行貸款及存款利率市場化政策，同行業競爭將越來越多的影響本行的利率定價水平。

中國資本市場的發展

人民銀行及中國銀監會對中國銀行業的管制在近年來正在發生變化，人民銀行和中國銀監會通過一系列的政策，逐步允許銀行發展及推出多種以手續費和佣金為基礎的全新銀行服

務，並允許銀行提供或投資新金融產品。例如，人行及中國銀監會已批准企業發行短期融資券從而帶動短期融資券市場的發展。此外，票據貼現市場近年來快速發展。這些因素對本行的部分貸款業務造成影響，原因是部分借款人傾向以較低成本的票據貼現及短期融資券來取代較高成本的貸款。另一方面，中國資本市場在這方面和其他方面的發展，例如投資及類似基金的增長，已讓本行可以開拓以手續費和佣金為基礎的業務，包括分銷共同基金及其他投資產品的理財服務。此外，中國新發展的短期融資券市場讓本行可開拓新的承銷收入來源。中國資本市場的發展亦會拓寬本行的投資證券的種類，讓本行可投資於企業短期融資券和資產支持證券等新產品，這些產品基本上較本行其他傳統投資(例如央行票據)提供更高的收益。

競爭

近年來以市場為導向的改革導致中國銀行業的競爭加劇。其他中國商業銀行包括國有商業銀行、股份制商業銀行、城市商業銀行及外資金融機構均與本行在許多共同的業務領域內競爭。競爭不但影響本行的貸款及存款定價，還將影響手續費和佣金服務的定價及其收入。中國在加入世貿的協議中承諾會在2006年年底解除所有對外資商業銀行在地域分佈、客戶基礎以及經營許可等方面的限制。因此，外資金融機構未來可能給本行帶來更加激烈的競爭。參閱「中國的銀行業 — 行業走勢」。

截至2006年和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經營業績

2006年上半年，本行的稅前利潤從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54億元增加9.7%至人民幣388億元，主要原因是本行的淨利息收入增長6.7%，這主要是本行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增長的結果；並由於本行非利息收入下降1.3%所部分抵銷，本行非利息收入下降主要由於本行的其他營業收入下降69.4%，但部分被由本行淨手續費和佣金收入增加61.6%所抵銷。

淨利息收入

淨利息收入是本行營業收入的最大組成部分，2006年上半年，佔本行營業收入的89.2%。

財務信息

下列表格說明了所示時期內，本行的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和淨利息收入。

	上半年	
	2005年(未經審計)	2006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¹⁾	112,283	129,038
利息支出.....	(40,558)	(52,530)
淨利息收入.....	71,725	76,508

(1) 包括已減值貸款的利息收入，意指因時間價值導致的已減值客戶貸款的現值增加。該等利息收入的金額在截至2006年及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分別為人民幣8.96億元及人民幣56.57億元。

本行的2006年上半年淨利息收入為人民幣765億元，較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17億元增長6.7%。此等增長反映出同期的利息收入絕對值增長高於利息支出絕對值的增長。2006年上半年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290億元，較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123億元增長167億元，或14.9%。2006年上半年利息支出為人民幣525億元，較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06億元增長119億元，或29.5%。

財務信息

下表說明了所示時期內，本行資產和負債的平均餘額，相關的利息收入或支出及平均收益或成本。生息資產和計息負債的平均餘額為每日餘額平均數。非生息資產，非計息負債及減值損失準備的平均餘額分別為2005年和2006年的1月1日和6月30日的平均餘額。

	上半年					
	2005年(未經審計)			2006年		
	平均餘額	利息	平均利率 ⁽¹⁾	平均餘額	利息	平均利率 ⁽¹⁾
	(除百分比外，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資產						
客戶貸款，總計	3,690,466	84,961	4.60%	3,390,593	89,570	5.28%
投資證券	1,292,159	21,723	3.36	2,375,899	31,335	2.64
其中：						
非應收款項的投資證券 ⁽²⁾	894,163	15,142	3.39	1,301,438	19,156	2.94
應收款項	397,996	6,581	3.31	1,074,461	12,179	2.27
存放央行款項	504,326	4,331	1.72	524,697	4,508	1.72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³⁾	119,555	1,268	2.12	221,678	3,625	3.27
總生息資產	5,606,506	112,283	4.01	6,512,867	129,038	3.96
減值損失準備	(355,826)			(88,147)		
非生息資產 ⁽⁴⁾	238,025			260,719		
總資產	5,488,705			6,685,439		
負債						
客戶存款 ⁽⁵⁾	5,304,534	37,865	1.43	5,930,814	48,415	1.6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和拆入款項 ⁽⁶⁾	277,773	2,625	1.89	345,139	3,499	2.03
已發行債券 ⁽⁷⁾	3,245	68	4.19	38,073	616	3.24
總計息負債	5,585,552	40,558	1.45%	6,314,026	52,530	1.66%
非計息負債 ⁽⁸⁾	138,107			166,351		
總負債	5,723,659			6,480,377		
淨利息收入		71,725			76,508	
淨利息差 ⁽⁹⁾			2.56%			2.30%
淨利息收益率 ⁽¹⁰⁾			2.56%			2.35%

- (1) 2005年上半年及2006年上半年的平均利率數據為年度化利率。
- (2) 包括持有至到期債券、可供出售債券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債券。
- (3) 包括買入返售協議下的款項。
- (4) 包括庫存現金、可售股本證券、物業和設備、遞延所得稅資產和其他資產。
- (5) 包括存款證。
- (6) 包括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以及賣出回購協議下的款項。
- (7) 包括應付票據及次級債券。
- (8) 包括應付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負債。
- (9) 按總生息資產的平均收益率和總計息負債的平均成本之差計算。
- (10) 以淨利息收入除以總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計算。

財務信息

下表說明了所示時間內，本行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由於規模和利率改變而產生的變化的分佈。規模的變化是根據平均餘額的變化衡量的，而利率的變化是根據平均利率的變化衡量。由規模和利率共同引起的變化分配在規模變化中。

	上半年		
	2006年對比2005年		
	增長／(下降)的原因		淨增長 ⁽³⁾
	規模 ⁽¹⁾	利率 ⁽²⁾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客戶貸款，總計	(7,939)	12,548	4,609
投資證券	13,694	(4,082)	9,612
其中：			
非應收款項的投資證券 ⁽⁴⁾	6,026	(2,012)	4,014
應收款項	7,668	(2,070)	5,598
存放央行款項	177	—	177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⁵⁾	1,670	687	2,357
利息收入變化	7,602	9,153	16,755
負債			
客戶存款 ⁽⁶⁾	5,245	5,305	10,55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和拆入款項 ⁽⁷⁾	680	194	874
已發行債券 ⁽⁸⁾	563	(15)	548
利息支出變化	6,488	5,484	11,972
淨利息收入變化	1,114	3,669	4,783

(1) 代表本期間平均餘額扣除前一期間平均餘額乘以本期間平均收益／成本。

(2) 代表本期間平均收益／成本扣除前一期間平均收益／成本乘以前一期間平均餘額。

(3) 代表本期間利息收入／支出扣除前一期間利息收入／支出。

(4) 包括持有至到期債券、可供出售債券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債券。

(5) 包括買入返售協議下的款項。

(6) 包括存款證。

(7) 包括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以及賣出回購協議下的款項。

(8) 包括應付票據及次級債券。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從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123億元增至200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290億元，增長了14.9%，這主要是由於客戶貸款的平均收益率上升，並由於投資證券的平均收益率減少抵銷部分增幅，其次則由於投資證券平均餘額的增長所致，並由於客戶貸款平均餘額減少抵銷部分增幅。平均收益率減少主要由於本行投資證券的平均收益率下降。這些變化原因將在下文中有詳細的討論。

2006及2005年上半年生息資產的平均收益率分別為3.96%和4.01%。

財務信息

客戶貸款利息收入

客戶貸款利息收入一直是本行利息收入的最大組成部分，2006年上半年佔本行總利息收入的69.4%。

下表說明了所示時期內，本行客戶貸款每個組成部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收入和平均收益率。

	上半年					
	2005年(未經審計)			2006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¹⁾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¹⁾
	(除百分比外，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公司貸款	2,786,185	64,583	4.64%	2,333,962	66,408	5.69%
票據貼現	311,694	4,817	3.09	431,338	5,244	2.43
個人貸款	494,373	14,005	5.67	519,749	15,024	5.78
境外業務	98,214	1,556	3.17	105,544	2,894	5.48
客戶貸款總額	3,690,466	84,961	4.60%	3,390,593	89,570	5.28%

(1) 2005年上半年及2006年上半年的平均收益率數據為年度化收益率。

客戶貸款利息收入從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50億元增至200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96億元，增長了5.4%，這主要是由於平均收益率由4.60%增至5.28%，但由於平均餘額減少抵銷部分增幅。本行客戶貸款利息收入的最大組成部分一直是公司貸款的利息收入，於2006年上半年佔本行客戶貸款總利息收入的74.1%。公司貸款利息收入佔整個客戶貸款利息收入的比重從2005年上半年至2006年上半年的下降主要是由於境外業務、個人貸款和票據貼現的利息收入增長更快所導致。

公司貸款利息收入從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46億元增至200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64億元，增長了2.8%，這主要是由於平均收益率由4.64%增至5.69%，但由於平均餘額減少而抵銷部分增幅。在2006年上半年，公司貸款的平均收益率的增加主要是由於以下因素：(i)與2005年財務重組相關的處置，而該類已處置貸款的利息收入極少；(ii)授予小型企業的貸款增加，該等貸款的利率一般較其他公司客戶貸款利率更高；及(iii)人行於2004年10月上調基準利率的持續影響，(一些貸款的利率直至2005年6月30日後才按貸款協議條款被重新釐定)及人行於2006年4月上調貸款的基準利率。2006年上半年公司貸款平均餘額減少，主要是由於與重組相關的處置的影響。

票據貼現利息收入從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8億元增至200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2億元，增長了8.9%，主要是由於平均餘額增加，但由於平均收益率自3.09%減至2.43%而抵銷部分增幅。票據貼現的平均餘額增長了38.4%，與產品的市場需求增長(尤其於2006年首季)一致，

反映票據貼現相對短期公司貸款而言較低的成本。票據貼現平均收益率的下降主要是由於上半年市場利率的持續下跌，反映國內銀行業流動性過剩及市場競爭加劇。

個人貸款的利息收入從人民幣140億元增至200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50億元，增長了7.3%，這是由於平均餘額增加，以及平均收益率自5.67%增至5.78%所致。個人貸款平均餘額增長了5.1%，主要是由於個人房地產按揭貸款平均餘額增長，其次是由於個人消費貸款平均餘額增加，這主要反映本行的個人業務貸款增長。個人貸款平均收益率的增長主要是由於2006年4月人民銀行上調基準利率以及人民銀行於2005年3月取消個人房地產按揭貸款強制優惠利率造成。

境外業務向客戶提供的貸款的利息收入主要來自工銀亞洲。境外業務向客戶提供貸款的利息收入自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6億元增至200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9億元，增長86.0%，主要是由於同期香港利率的增長帶動平均收益率自3.17%增至5.48%，以及其次由於伴隨本行境外業務(尤其是在香港)擴張而至的平均貸款餘額增加所致。

投資證券利息收入

投資證券的利息收入一直是本行利息收入的第二大組成部分，於2006年上半年佔本行利息收入的24.3%。在2006年上半年，本行投資證券的利息收入主要包括可供出售債券、持有至到期債券和財務重組產生的應收款項帶來的利息收入。

投資證券總額的利息收入從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17億元增至200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13億元，增長了44.2%，這主要是由於應收款項以及非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平均餘額增長，但由於平均收益率下降抵銷部分增幅。平均餘額增加，主要反映因本行的財務重組於2005年5月及6月分別取得了應收財政部款項及特別央行票據。本行應收賬款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是由於特別央行票據利率較低以及特別國債利率自2005年12月1日起由7.2%降至2.25%。在2006年上半年，非應收款項的投資證券的利息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的平均餘額增長，由可供出售和持有至到期債券平均收益率下降抵銷部分增幅所致。平均餘額增長則主要由於本行客戶存款增加，及由此增持可供出售及持有至到期債券(特別是央行在此期間發行的央行票據，作為限制中國信貸額措施的一部分)，次因是

本行增持外幣債券所致。外幣債券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滙金公司注資令外幣投資增加。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央行票據的利率降低。

存放央行款項的利息收入

本行在央行的生息資產主要包括央行法定存款準備金和超額存款準備金。法定存款準備金表示依據客戶一般存款餘額的一定比率，本行必須在人民銀行保持的最低現金存款額。人民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是指本行在人民銀行準備金賬戶下的存款中超出法定存款準備金的部分，主要用於資金清算和其他日常支付。

本行存放央行款項的利息收入從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3億元增至200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5億元，增長了4.1%，存放各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增長主要由於平均餘額增長。平均餘額增長主要由於法定存款準備金增長，反映客戶存款的增長。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主要包括存放和拆放同業及買入返售協議下的餘額。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從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3億元增至200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6億元，增長了185.9%，這主要是由於平均收益率自2.12%增至3.27%及平均餘額增長共同導致。平均餘額增加85.4%，主要原因是由於滙金公司對本行的注資為外幣資金，而本行將此外幣資金的一部分投入銀行間貨幣市場。該等外幣銀行間貨幣市場拆借是以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為基準。2006年上半年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收益率增加主因是同期的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增長，而次因是人民幣銀行間貨幣市場拆借的市場利率上升。

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從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06億元增至200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25億元，增長了29.5%，主因是由於平均餘額增加，其次是本行計息負債的平均成本由2005年上半年的1.45%上升至2006年上半年的1.66%。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客戶存款是本行資金的主要來源。客戶存款利息支出佔本行2006年上半年總利息支出的92.2%。本行於2006年上半年的客戶存款的平均餘額較2005年上半年增加，反映中國經濟持續增長及本行客戶的其他投資機會相對有限。

財務信息

2006年上半年客戶存款利息支出為人民幣484億元，比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79億元增加27.9%，主要是因為本行客戶存款的平均成本由2005年上半年的1.43%上升至2006年上半年的1.63%，其次是因為客戶存款平均餘額增加所致。

下表列明於所示時期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公司和個人存款的平均餘額、利息支出及平均成本。

	上半年					
	2005年(未經審計)			2006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 ⁽¹⁾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
	(除百分比外，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公司存款						
定期	577,698	5,830	2.02%	763,912	8,982	2.35%
活期 ⁽²⁾	1,709,007	7,044	0.82	1,862,539	7,921	0.85
小計	2,286,705	12,874	1.13	2,626,451	16,903	1.29
個人存款						
定期	2,032,159	21,057	2.07	2,207,707	25,994	2.35
活期	907,478	3,286	0.72	1,017,063	3,666	0.72
小計	2,939,637	24,343	1.66	3,224,770	29,660	1.84
境外業務 ⁽³⁾	78,192	648	1.66	79,593	1,852	4.65
來自客戶的存款總額	5,304,534	37,865	1.43%	5,930,814	48,415	1.63%

(1) 2005年及2006年上半年的平均成本為年度化成本。

(2) 包括財政性存款和滙款。

(3) 包括存款證。

2006年上半年的公司存款利息支出為人民幣169億元，比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29億元增加了31.3%，主要由於公司定期存款利息支出增加，其次由於公司活期存款利息支出增加。

本行公司定期存款利息支出增加了54.1%，原因是平均餘額增加，以及平均成本從2.02%增至2.35%所致。平均成本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因素：人行於2004年10月上調基準利率的持續影響；此等存款的組合到期期限延長(反映客戶偏好)；及本行的外幣公司存款利率上升。

本行公司活期存款的利息支出增加12.5%，主要是由於平均餘額增加，其次是由於平均成本由0.82%增至0.85%所致。本行公司活期存款平均成本超出人民銀行活期存款基準利率0.72%，主要由於本行向特定公司客戶提供協定存款的影響，倘若存款餘額超出某個限額時，超出部分形成協定存款，此協定存款的利率高於人行的活期存款基準利率，反映了人行在2005年12月對外滙存款基準利率的上調。

個人存款的利息支出在2006年上半年為人民幣297億元，比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43億元增加21.8%，主因是個人定期存款的利息支出增加。

個人定期存款利息支出增加23.4%，原因是平均餘額增加以及平均成本從2.07%增至2.35%。個人定期存款平均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以下因素：(i)人行於2004年10月上調基準利率對本行個人定期存款的持續影響；(ii)此等存款的組合到期期限延長(反映客戶偏好)及(iii)本行的外幣個人定期存款利率上升。

個人活期存款利息支出增加11.6%，原因是平均餘額增加。

境外業務存款利息支出包括本行支付港元及美元存款的利息支出。境外業務存款的利息支出從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48億元增至200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9億元，主要由於香港利率增長導致平均成本自1.66%增至4.65%，及其次由於推出若干新存款產品令平均餘額(尤其是結構性存款)增加。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和拆入款項的利息支出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和拆入款項的利息支出在2006年上半年為人民幣35億元，比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6億元增加33.3%，原因是平均成本從1.89%增至2.03%及平均餘額增加。平均成本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上升影響本行外幣同業存款的平均付息率。平均餘額在2006年上半年為人民幣3,451億元，比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778億元增加24.3%，主因是因為國內恢復發行新股，證券公司存放本行的人民幣同業存款上升。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由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0.68億元增加至200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16億元，主因是平均餘額增加。平均餘額在2006年上半年增至人民幣381億元，主因是本行於2005年下半年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350億元的次級債券。

淨利息收益率和淨利息差

淨利息收益率是淨利息收入與總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的比率。本行的淨利息收益率在2006年上半年為2.35%，比2005年上半年的2.56%有所減少，原因是本行的淨利息收入的增幅比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增幅要低。

淨利息差是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的平均成本之間的差額。本行的淨利差從

財務信息

2005年上半年的2.56%跌至2006年上半年的2.30%，原因是生息資產的平均收益率減少5個基點，而計息負債的平均成本則增加21個基點。

非利息收入

非利息收入佔2006年上半年營業收入的10.8%。下表列明在所示時期本行非利息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

	上半年	
	2005年(未經審計)	2006年
	(人民幣百萬元)	
手續費和佣金收入	5,502	8,761
手續費和佣金費用	(635)	(895)
淨手續費和佣金收入	4,867	7,866
其他營業收入	4,500	1,376
總計	<u>9,367</u>	<u>9,242</u>

本行的非利息收入在2006年上半年為人民幣92億元，比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94億元減少1.3%，主要由於本行其他營業收入減少，但被本行的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增加所抵銷。其他營業收入減少的主因是來自外幣交易的淨收益減少，而淨手續費和佣金收入增長反映本行繼續致力於將收入來源多元化的發展戰略。

淨手續費和佣金收入

淨手續費和佣金收入是本行非利息收入最大組成部分。本行的淨手續費和佣金收入在2006年上半年為人民幣79億元，比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9億元增加61.6%。這些增加反映了本行將擴展中間業務作為本行業務戰略的重要組成部分。下表列明在所示時期本行淨手續費和佣金收入主要組成部分。

	上半年	
	2005年(未經審計)	2006年
	(人民幣百萬元)	
手續費和佣金收入		
人民幣結算和清算業務.....	1,279	2,153
銀行卡業務.....	999	1,355
投資銀行業務.....	974	1,764
理財業務.....	714	1,409
代理業務.....	454	599
外幣中間業務.....	376	493
電子銀行業務.....	200	335
託管業務.....	127	143
擔保業務.....	126	238
其他.....	253	272
手續費和佣金總收入	5,502	8,761
手續費和佣金支出	(635)	(895)
淨手續費和佣金收入	4,867	7,866

人民幣結算和清算業務

人民幣結算和清算的業務收入主要包括轉賬手續費收入，以及提供結算和清算、賬戶和現金管理服務賺取的其他手續費。人民幣結算和清算業務收入在2006年上半年為人民幣22億元，比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3億元增加68.3%。人民幣結算和清算業務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本行自2006年第二季起向低結餘個人存款收取手續費，同時也由於本行與中小型企業客戶的交易量增加。

銀行卡業務

銀行卡手續費收入主要包括本行借記卡和貸記卡年費、特約商戶交易費和為其他銀行發行的銀行卡提供服務所收取的交易費。銀行卡手續費收入在2006年上半年為人民幣14億元比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9.99億元增加35.6%。收入的增長主要由於新卡發行量增加，從而令本行的借記卡年費收入增加，其次是由於銀行卡的商戶手續費和服務其他銀行卡的交易費提高，這反映新發行銀行卡數量增加、及本行的銀行卡和自動櫃員機交易量有所增加。

投資銀行業務

投資銀行業務手續費收入主要包括本行提供常年財務顧問、投融資顧問、重組併購諮詢和銀團貸款安排服務所獲得的收入。投資銀行業務手續費收入在2006年上半年為人民幣18億元，比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9.74億元增加81.1%。投資銀行業務手續費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i)本行的企業投資及融資顧問服務收入增長，這反映本行致力拓展此等業務；(ii)2005年底推出本行新的常年財務顧問管理信息系統，從而令財務諮詢收入增加，及(iii)由於業務量增長，導致銀團安排和承銷服務費用收入增長。

理財業務

理財業務收入主要包括提供政府債券及其他證券的分銷、第三方投資基金的分銷以及人壽及其他保險產品的分銷等服務所獲得的收入。由理財業務產生的收入於2006年上半年為人民幣14億元，比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14億元增加97.3%。增長主要是由於人壽保險產品及共同基金的交易量增加所致。人壽產品保費增長反映愈來愈多保險公司利用商業銀行作為產品分銷渠道的市場趨勢。共同基金手續費收入增長反映由於中國證券市場表現改善，因此令2006年上半年推出的共同基金產品有所增加。

代理業務

代理業務收入主要包括本行公司代理證券、公司代理保險、代收代付(其中包括為客戶進行證券交易、提供工資支付服務、公用事業繳費和電訊業繳費服務)所獲得的收入。代理業務收入在2006年上半年為人民幣5.99億元，比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54億元增加31.9%。代理業務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的代理證券及委託住房公積金按揭貸款交易量增加。

外幣中間業務

外幣中間業務手續費收入主要包括本行通過國際結算和客戶外幣交易業務獲得的收入。外幣中間業務手續費收入在2006年上半年為人民幣4.93億元，比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76億元增加31.1%。外幣中間業務手續費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與貿易融資有關的交易量增長，尤其是信用證開證規模的增長(本行逐步重視發展該業務)。

電子銀行業務

本行電子銀行服務產生的收入主要包括年費、代理費、結算費和電子商務交易費。本行由電子銀行業務產生的收入在2006年上半年為人民幣3.35億元，比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00億元增加67.5%。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收費項目增加及費率的增長。

託管業務

由本行的託管業務產生的收入主要包括對在本行託管資產的投資基金、保險公司、社保基金理事會，以及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所收取的託管費用。託管費用按託管資產的賬面淨值為基礎釐定。本行託管業務的收入由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27億元上升至200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43億元，上升12.6%。主要由於託管資產的規模和託管基金數量都有所增加，這反映中國證券市場於2006年上半年表現改善。

擔保業務

本行以人民幣或外幣計價的擔保業務產生的收入在2006年上半年為人民幣2.38億元，比2005年上半年的1.26億元增加88.9%。本行擔保業務收入增加主要是因為向中國公司提供與該等企業發行企業債券有關的人民幣擔保業務量增長。

手續費和佣金支出

手續費和佣金支出主要包括可直接劃分到向與提供中間業務相關的第三方支付的费用。本行的手續費和佣金支出由2005年上半年人民幣6.35億元上升至2006年上半年人民幣8.95億元，上升40.9%，主要因為手續費和佣金業務交易量增加。

其他營業收入

下表列明所示時期其他營業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

	上半年	
	2005年(未經審計)	2006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	3
外匯及外匯產品淨收益	1,681	218
證券投資淨收益／(虧損)	405	(341)
其他交易活動淨收益	662	410
處置物業和設備及其他資產淨收益	707	166
其他銀行雜項收入 ⁽¹⁾	522	226
其他 ⁽²⁾	523	694
總計	4,500	1,376

(1) 主要包括久懸未取存款收入、清理其他應付款項、收回訴訟支出及銀行卡逾期費用。

(2) 包括經營性租賃收入、收回以前已核銷的其他資產及其他項目。

其他營業收入在2006年上半年是人民幣14億元，較2005年上半年人民幣45億元下降了69.4%。2006年上半年的其他營業收入較2005年有所下降，主要由於外匯及外匯產品淨收益

下降，其次由於證券投資、出售物業及設備及其他資產淨收益減少及其他交易活動淨收益減少所致。

外匯及外匯產品淨收益

截至2006年上半年，外匯及外匯產品淨收益主要包括按名義金額120億美元與滙金訂立的外幣期權合同的已實現和未實現的淨收益或虧損，訂立合同的目的為管理因滙金注資及進行其他外幣交易活動而產生的外匯風險敞口。本行於截至2006年上半年的外匯及外匯產品淨收益由截至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6.81億元減少至截至200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18億元，主要由於外幣折算虧損人民幣7億元所致，該虧損主要反映人民幣兌美元匯價於同期升值。請參閱「一 市場風險的定量與定性分析 — 滙率風險」。

證券投資淨收益／(虧損)

證券投資的淨收益／(虧損)包括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證券產生的已實現和未實現淨收益或虧損，以及本行在投資組合(包括可供出售及持有至到期債券)上實現的淨收益或虧損(不含利息收入)。本行獲得證券投資的淨虧損於2006年上半年為人民幣3.41億元，而2005年上半年則獲得淨收益為人民幣4.05億元，減幅的主因是債券市場利率增加令本行的債券公允值下降所致。

其他交易活動產生的淨收益

其他交易活動產生的淨收益主要包括本行衍生產品交易產生的已實現和未實現淨收益或虧損。本行的衍生產品交易主要包括代客交易以及為管理本行部分市場風險而進行的自營衍生產品的交易。其他交易活動產生的淨收益從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62億元下降38.1%至200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10億元，減幅的主要原因是衍生產品交易量減少以及自營衍生產品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虧損所致。

處置物業和設備及其他資產淨收益

處置物業和設備及其他資產淨收益主要來自本行出售對持續經營來說不必要的物業和樓宇。本行於任何時期處置的淨收益主要隨處置的時間和數量而改變，出售數量於每年均有變動，並無任何特定趨勢。

其他銀行雜項收入

本行的其他銀行雜項收入主要包括久懸未取存款收入、清理應付款項(指某些賬齡較長的應付款項的餘額)、收回訴訟支出(指就已核銷的與訴訟索償有關的訴訟費墊款)及銀行卡

財務信息

逾期費用。久懸未取存款收入來自長期不活躍的公司存款，這些存款可能確認為本行收入直至被要求索回為止。本行其他銀行雜項收入在2006年上半年是人民幣2.26億元，較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22億元減少56.7%，主要由於(i)久懸未取存款收入下降；及(ii)清理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營業支出

下表列明所示時期本行的營業支出的主要組成部分。

	上半年	
	2005年(未經審計)	2006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般員工費用 ⁽¹⁾	10,071	14,685
補充退休福利	2,987	389
物業和設備開支	6,517	7,253
其他行政管理費用	4,981	4,564
營業稅及附加	4,361	5,368
特別國債支出	3,060	—
其他	1,987	2,437
總計	33,964	34,696
成本收入比率 ⁽²⁾	41.9%	40.5%
經調整成本收入比率 ⁽³⁾	34.0%	34.2%

(1) 包括董事和監事報酬。

(2) 以總營業支出除以營業收入。

(3) 以總營業支出(扣除營業稅及附加和2005年上半年的有關特別國債的支出)除以營業收入(扣除2005年上半年的有關特別國債的利息收入)計算。參閱「— 關鍵的會計政策」及「— 截至2006年和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經營業績 — 營業支出 — 特別國債支出」。

本行的營業支出在2006年上半年為人民幣347億元，比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40億元增加2.2%。這一增加主要由於一般員工費用增加，部分由本行補充退休福利減少抵銷。

一般員工費用

下表列明所示時期本行的一般員工費用的組成部分，當中包括董事和監事報酬。

	上半年	
	2005年(未經審計)	2006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工資及獎金	6,490	9,704
定額供款計劃	1,205	1,694
其他員工福利 ⁽¹⁾	2,376	3,287
總計	10,071	14,685

(1) 主要包括住房公積金、失業、醫療、工傷和生育保險、員工教育費、工會費用和其他員工福利。

一般員工費用主要包括工資和獎金、社會保險計劃供款、退休計劃供款、住房、醫療及其他員工福利。一般員工費用在2006年上半年比2005年上半年增加45.8%，主要反映自2005年下半年起本行工資、獎金以及相關供款和福利有所增加。

補充退休福利

本行為在2005年6月30日前退休的部分僱員提供補充退休福利，該福利被確認為一項負債。在本行2005年財務重組時，已經經財政部同意對該項補充退休福利專項計提人民幣292億元。上述補充退休福利費用支出及負債的金額在計算時基於貼現率、醫療成本增長比率、退休僱員平均壽命和其他因素的假設。與假設存在差異的實際結果將在差異發生時立即確認並計入當年損益。本行管理層認為這些假設是合理的，但假設條件的變化將影響本行員工福利負債的相關費用。本行2006年上半年的精算損益較2005年上半年出現變動的主要原因是本行精算假設所用的折現率有所變動所致。

物業和設備開支

下表列明所示時期本行的物業和設備開支的組成部分。

	上半年	
	2005年(未經審計)	2006年
	(人民幣百萬元)	
折舊.....	4,571	5,053
經營性租賃費用.....	792	882
設施費用.....	625	648
維修和維護費用.....	529	670
	6,517	7,253
總計.....	6,517	7,253

折舊

本行對物業和樓宇、租賃物業裝修、辦公室設備和電腦以及汽車計提折舊費用，但並無確認在建工程的任何折舊開支。本行的折舊費用由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6億元增至200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1億元，增幅是10.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行因財務重組重估固定資產於2005年6月30日的價值，因而確認了人民幣227億元的重估增值，並進入折舊基數。

其他行政管理費用

其他行政管理費用主要包括有關印刷、供應、出版物和文具、電子產品供應、差旅、推廣和宣傳、電訊和郵資。2006年上半年的其他行政管理費用較2005年上半年維持穩定。本行的差旅、出版物和文具費用整體減少，原因為本行對這些項目的成本採取控制措施(例如集中採購)。

營業稅及附加

營業稅稅率5%，主要對本行客戶貸款的利息收入以及手續費和佣金收入徵收。此外，在不同省份，營業稅附加比率有所不同，最高為營業稅額的10%。本行2006年上半年的營業稅及附加較2005年上半年的增幅與本行利息收入及非利息收入於同期的增幅相符。

特別國債支出

有關特別國債支出，請參閱「本行的重組和運營改革 — 財務重組 — 修訂財政部所發行的特別國債的條款」。

其他營業支出

其他營業支出主要包括與攤銷相關的費用、各種稅項、監管費及核銷已減值資產所帶來的損失。其他營業支出在2006年上半年為人民幣24億元，比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0億元增加22.6%。2006年上半年其他營業支出增加主要由於攤銷若干資產所產生的費用增加。

減值損失準備

減值損失準備主要包括貸款和其他資產的減值損失準備。2006年上半年本行提取人民幣122億元的減值損失準備，比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17億元增加4.2%。下表說明所示時期內，本行減值損失準備的主要組成部分。

	上半年	
	2005年(未經審計)	2006年
	(人民幣百萬元)	
客戶貸款	11,558	11,645
往來賬戶	—	4
物業和設備	59	188
抵債資產	104	399
投資證券	—	15
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2	(33)
	11,723	12,218
總計	11,723	12,218

本行減值損失準備的最大組成部分包括客戶貸款減值損失準備。本行提取的客戶貸款減值損失準備從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15.58億元增加0.8%至200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16.45億元。關於本行對包括減值損失準備在內的貸款損失準備的變化，請參閱「資產與負債—資產—本行貸款組合的資產質量—向客戶提供的貸款減值損失準備」。

本行對物業和設備提取的減值損失準備主要反映對本行物業和樓宇以及本行在建工程的準備。2006年上半年本行提取的物業和設備減值損失準備主要來自若干物業可回收金額的減少。

本行對抵債資產提取的減值損失準備反映這些資產的現況的不利變動。本行提取的這些準備從2005年上半年至2006年上半年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若干抵債資產可回收金額的減少。

本行對投資證券提取的減值損失準備反映因債轉股而獲得的非公開上市交易股權投資現況的不利變動。本行提取的這些準備從2005年上半年至2006年上半年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於一家非銀行公司的權益投資的可收回金額減少。

財務信息

本行對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減值損失準備主要是本行拆放於境內運營的其他金融機構，尤其是證券公司資金的減值損失準備金。本行於2006年上半年錄得就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減值損失準備金的轉回金額人民幣3,300萬元，此乃源於本行收回中國一家證券公司及一家城市商業銀行的拆放所致。

所得稅支出

下表列明在所示時期本行所得稅支出按中國法定所得稅率33%計算的稅項之間的調節。

	上半年	
	2005年(未經審計)	2006年
	(人民幣百萬元)	
稅前利潤	35,405	38,841
以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項	11,684	12,818
不可扣除支出 ⁽¹⁾		
員工費用	1,723	2,792
核銷	70	1,256
其他	91	367
小計	1,884	4,415
免稅收入		
政府債券產生的利息收入	(2,275)	(1,801)
華融債券產生的利息收入	(1,162)	—
其他	(174)	(874)
小計	(3,611)	(2,675)
沖回以前年度多計稅金準備	—	(1,359)
按有效稅率計算的稅費	9,957	13,199

(1) 金額主要表示超過所得稅法定扣除界限的員工費用、不可作為稅務抵扣項的已核銷資產和不能進行稅務扣除的招待費、折舊和攤銷費。

本行的所得稅支出從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00億元增至到200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32億元，增幅為32.6%。本行2006年上半年的所得稅支出較2005年上半年有所增長主要是由於稅前利潤增加。2006年上半年及2005年上半年，本行的有效稅率分別為34.0%和28.1%。與2005年上半年相比，2006年上半年本行的有效稅率增加，主要由於員工工資和獎金增加所增加的不可扣稅員工費用增加，不可扣稅的已核銷資產增加，以及與華融債券利息收入有關的無須課稅收入減少所致。

本行向華融公司出售不良資產後，於2000年至2001年獲得由華融公司發行的一系列不可轉讓十年期債券，總面值為人民幣3,130億元。見「本行的重組和運營改革 — 本行的歷史」。2005年7月1日前，華融公司債券的利息收入無須繳納所得稅，其後根據財政部刊發的

財務信息

通知對華融公司債券的利息收入恢復徵稅。因此，於2006年上半年該等債券的利息收入並無獲得稅項豁免。

本行已向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申請豁免因本行財務重組產生之稅項及扣除若干員工補償費用。本行不能向閣下保證本行將可獲授所申請的豁免或扣減。

淨利潤

由於上述因素，本行的淨利潤從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54億元增至200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56億元，增長了0.8%。

截至2005年、2004年和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

本行的稅前利潤從2003年的人民幣339億元增至2004年的人民幣544億元，增長了60.6%，從2004年再到2005年的人民幣630億元，增長了15.8%，主要原因是(i)本行淨利息收入以11.9%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這主要是本行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增長的結果；(ii)本行非利息收入以33.7%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主要由於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以36.9%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其次由於本行其他營業收入以年複合增長率29.5%增長的結果，及(iii)本行減值損失準備支出淨額下降。

淨利息收入

淨利息收入一直是本行營業收入的最大組成部分，截至2005年、2004年和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佔本行營業收入的89.5%、91.1%和92.4%。

下列表格說明了所示時期內，本行的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和淨利息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¹⁾	189,069	204,889	240,202
利息支出.....	(66,361)	(70,161)	(86,599)
淨利息收入.....	122,708	134,728	153,603

(1) 包括已減值貸款的利息收入，意指因時間價值導致的已減值客戶貸款的現值增加。該等利息收入的金額在截至2005年、2004年和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為人民幣83.49億元，人民幣98.76億元和人民幣98.44億元。

本行的2004年淨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347億元，較2003年的人民幣1,227億元增長9.8%，2005年增至人民幣1,536億元，較上年增長14.0%。該等增長反映出過去三年的利息收入絕對值增長一直高於利息支出絕對值的增長。2004年利息收入為人民幣2,049億元，較2003年的人

財務信息

人民幣1,891億元增長8.4%，2005年增至人民幣2,402億元，較上年增長17.2%。2004年利息支出為人民幣702億元，較2003年的人民幣664億元增長5.7%，2005年增至人民幣866億元，較上年增長23.4%。

下表說明了所示時期內，本行資產和負債的平均餘額，相關的利息收入或支出及平均收益或成本。生息資產和計息負債的平均餘額為每日餘額平均數。非生息資產，非計息負債及減值損失準備的平均餘額為截至2005、2004和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月1日和12月31日的平均餘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平均 餘額	利息	平均 利率	平均 餘額	利息	平均 利率	平均 餘額 ⁽¹⁾	利息	平均 利率
	(除百分比外，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資產									
客戶貸款，總計	3,217,010	147,354	4.58%	3,575,473	160,168	4.48%	3,429,852	175,285	5.11%
投資證券：	942,486	30,564	3.24	1,110,418	34,197	3.08	1,751,037	51,480	2.94
非應收款項的									
投資證券 ⁽²⁾	544,490	17,402	3.20	712,422	21,035	2.95	1,005,027	30,650	3.05
應收款項	397,996	13,162	3.31	397,996	13,162	3.31	746,010	20,830	2.79
存放央行款項	390,706	7,523	1.93	451,005	8,286	1.84	534,063	8,967	1.68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³⁾	194,629	3,628	1.86	138,864	2,238	1.61	177,813	4,470	2.51
總生息資產	4,744,831	189,069	3.98	5,275,760	204,889	3.88	5,892,765	240,202	4.08
減值損失準備	(670,539)			(648,214)			(357,696)		
非生息資產 ⁽⁴⁾	231,413			231,736			236,478		
總資產	4,305,705			4,859,282			5,771,547		
負債									
客戶存款 ⁽⁵⁾	4,435,407	60,423	1.36	4,968,326	65,821	1.32	5,465,941	80,753	1.4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入和拆入款項 ⁽⁶⁾	347,101	5,938	1.71	269,671	4,300	1.59	278,670	5,356	1.92
已發行債券 ⁽⁷⁾	—	—	—	970	40	4.12	14,360	490	3.41
總計息負債	4,782,508	66,361	1.39%	5,238,967	70,161	1.34%	5,758,971	86,599	1.50%
非計息負債 ⁽⁸⁾	97,394			125,940			142,038		
總負債	4,879,902			5,364,907			5,901,009		
淨利息收入		122,708			134,728			153,603	
淨利息差 ⁽⁹⁾			2.59%			2.54%			2.58%
淨利息收益率 ⁽¹⁰⁾			2.59%			2.55%			2.61%

- (1) 本行2005年客戶貸款的平均餘額包括於2005年5月27日及6月27日的處置日期(如適用)前因本行財務重組而處置的人民幣6,350億元不良貸款。
- (2) 包括持有至到期債券、可供出售債券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債券。
- (3) 包括買入返售協議下的款項。
- (4) 包括庫存現金、可售股本證券、物業和設備、遞延所得稅資產和其他資產。
- (5) 包括存款證。
- (6) 包括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以及賣出回購協議下的款項。
- (7) 包括應付票據及次級債券。
- (8) 包括應付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負債。
- (9) 按總生息資產的平均收益率和總計息負債的平均成本之差計算。
- (10) 以淨利息收入除以總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計算。

財務信息

下表說明了所示時間內，本行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由於規模和利率改變而產生的變化的分佈。規模的變化是根據平均餘額的變化衡量的，而利率的變化是根據平均利率的變化衡量。由規模和利率共同引起的變化分配在規模變化中。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4年對比2003年			2005年對比2004年		
	增長／(下降)的原因		淨增長／ (下降) ⁽³⁾	增長／(下降)的原因		淨增長 ⁽³⁾
	規模 ⁽¹⁾	利率 ⁽²⁾		規模 ⁽¹⁾	利率 ⁽²⁾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客戶貸款，總計	16,031	(3,217)	12,814	(7,408)	22,525	15,117
投資證券	4,994	(1,361)	3,633	18,641	(1,358)	17,283
其中：						
非應收款項的						
投資證券 ⁽⁴⁾	4,994	(1,361)	3,633	8,903	712	9,615
應收款項	—	—	—	9,738	(2,070)	7,668
存放央行款項	1,115	(352)	763	1,403	(722)	681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⁵⁾	(903)	(487)	(1,390)	982	1,250	2,232
利息收入變化	21,237	(5,417)	15,820	13,618	21,695	35,313
負債						
客戶存款 ⁽⁶⁾	7,172	(1,774)	5,398	6,983	7,949	14,93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入和拆入款項 ⁽⁷⁾	(1,221)	(417)	(1,638)	166	890	1,056
已發行債券 ⁽⁸⁾	40	—	40	457	(7)	450
利息支出變化	5,991	(2,191)	3,800	7,606	8,832	16,438
淨利息收入變化	15,246	(3,226)	12,020	6,012	12,863	18,875

- (1) 代表年度平均餘額扣除去年平均餘額乘以年度平均收益／成本。
(2) 代表年度平均收益／成本扣除去年平均收益／成本乘以去年平均餘額。
(3) 代表年度利息收入／支出扣除去年利息收入／支出。
(4) 包括持有至到期債券、可供出售債券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債券。
(5) 包括買入返售協議下的款項。
(6) 包括存款證。
(7) 包括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以及賣出回購協議下的款項。
(8) 包括應付票據及次級債券。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從2004年的人民幣2,049億元增至2005年的人民幣2,402億元，增長了17.2%，這主要是由於生息資產的平均收益率上升，其次是由於平均餘額有所增長。收益率的提高主要來自本行的貸款組合，特別是公司類貸款。平均餘額的增長則主要是由於投資證券的增長所致。這些變化原因將在下文中有詳細的討論。

利息收入從2003年的人民幣1,891億元增至2004年的人民幣2,049億元，增長8.4%，這是由於本行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增加，但由於平均收益率減少而抵銷部分增幅。平均餘額的增長主要由於本行的公司類貸款和票據貼現的增長。平均收益率的減少則主要是由於本行的貸款、投資證券以及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收益率的減少所致。這些變化原因將在下文中有詳細的討論。

2005、2004和2003年，生息資產的平均收益率分別為4.08%，3.88%和3.98%。

客戶貸款利息收入

客戶貸款利息收入一直是本行利息收入的最大組成部分，截至2005年、2004年和200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分別佔本行總利息收入的73.0%、78.2%和77.9%。

下表說明了所示時期內，本行客戶貸款每個組成部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收入和平均收益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3			2004			2005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 餘額 ⁽¹⁾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除百分比外，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公司貸款	2,635,259	121,034	4.59%	2,803,264	125,420	4.47%	2,505,521	133,199	5.32%
票據貼現	161,999	5,724	3.53	230,417	7,959	3.45	339,123	9,044	2.67
個人貸款	351,362	18,466	5.26	454,533	24,242	5.33	498,851	29,060	5.83
境外業務	68,390	2,130	3.11	87,259	2,547	2.92	86,357	3,982	4.61
客戶貸款總額	3,217,010	147,354	4.58%	3,575,473	160,168	4.48%	3,429,852	175,285	5.11%

(1) 本行2005年客戶貸款的平均餘額包括於2005年5月27日及6月27日的出售日期(如適用)前，因財務重組而出售的人民幣6,350億元不良貸款。

客戶貸款利息收入從2004年的人民幣1,602億元增至2005年的人民幣1,753億元，增長了9.4%，這主要是由於平均收益率由4.48%增至5.11%，但由於平均餘額減少抵銷部分增幅。客戶貸款的利息收入從2003年的人民幣1,474億元增至2004年的人民幣1,602億元，增長了8.7%，這主要是由於平均餘額增加，但由於平均收益率由4.58%減至4.48%而抵銷部分增幅。

本行客戶貸款利息收入的最大組成部分一直是公司貸款的利息收入，截至2003、2004和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佔本行客戶貸款總利息收入的82.1%、78.3%和76.0%。公司貸款

利息收入佔整個客戶貸款利息收入的比重從2003年至2005年的下降主要是由於個人貸款和票據貼現的利息收入增長更快所導致。

2005年與2004年相比。公司貸款利息收入從2004年的人民幣1,254億元增至2005年的人民幣1,332億元，增長了6.2%，這主要是由於平均收益率由4.47%增至5.32%，但由於平均餘額減少而抵銷部分增幅。在2005年，公司貸款的平均收益率的增加主要是由於以下因素：(i)與重組相關的處置，而該類已處置貸款的利息收入極少；(ii)2004年10月人行上調基準利率；及(iii)授予小型企業的貸款增加，該等貸款的利率一般較其他公司客戶貸款利率更高。2005年公司貸款平均餘額減少，主要是由於與重組相關的處置的影響。

票據貼現利息收入從2004年的人民幣80億元增至2005年的人民幣90億元，增長了13.6%，主要是由於平均餘額增加，但由於平均收益率自3.45%減至2.67%而抵銷部分增幅。票據貼現的平均餘額增長了47.2%，與產品的市場需求增長一致，反映票據貼現相對公司貸款而言較低的成本。票據貼現平均收益率的下降主要是由於人行的超額存款準備金利率(作為票據貼現市場的基準利率)降低導致。

個人貸款的利息收入從2004年的人民幣242億元增至2005年的人民幣291億元，增長了19.9%，這是由於平均餘額增加，以及平均收益率自5.33%增至5.83%所致。個人貸款平均餘額增長了9.8%，主要是由於個人房地產按揭貸款平均餘額增長，但由於個人消費貸款(尤其是汽車貸款)平均餘額減少而抵銷部分增幅。個人貸款平均收益率的增長主要是由於2004年10月人民銀行上調基準利率，以及部分由於2005年3月人民銀行取消個人房地產按揭貸款強制優惠利率造成。

境外業務向客戶提供的貸款的利息收入主要來自工銀亞洲。境外業務向客戶提供貸款的利息收入自2004年的人民幣25億元增至2005年的人民幣40億元，增長56.3%，主要是由於香港利率的增長帶動平均收益率自2.92%增至4.61%，由平均貸款餘額輕微降低抵銷部分增幅。

2004年與2003年相比。公司貸款的利息收入從2003年的人民幣1,210億元增至2004年的人民幣1,254億元，增長了3.6%，這主要是由於平均餘額增長，但由於平均收益率自4.59%減至4.47%抵銷部分增幅。公司貸款的平均餘額從2003年到2004年增長了6.4%，主要是由於中長期貸款增加，尤其是在交通和物流、發電和供電、建築以及採礦業等行業的貸款，而被短期流動資金貸款的減少抵銷部分增幅。公司貸款的平均收益率的下降主要是由於競爭加劇，導致以優惠於基準利率發放的貸款額增加。

票據貼現的利息收入從2003年的人民幣57億元增至2004年的人民幣80億元，增長了39.0%，主要是由於平均餘額增加，但被平均收益率自3.53%降至3.45%抵銷部分增幅。票據

貼現平均餘額的增長主要是由於市場需求上升，以及本行加大營銷力度。平均收益率減少主要是由於2003年12月21日人民銀行的超額存款準備金利率下降所致。

個人貸款的利息收入從2003年的人民幣185億元增至2004年的人民幣242億元，增長了31.3%，這主要是由於平均餘額增長，其次則由於平均收益率自5.26%輕微增至5.33%。個人貸款平均餘額的增長主要是由於個人房地產按揭貸款平均餘額增長，但被個人消費貸款(尤其是汽車貸款)平均餘額減少而抵銷部分增幅。平均收益率的輕微增長主要是由於人行於2004年10月29日提高了基準利率。

境外業務向客戶提供貸款的利息收入由2003年的人民幣21億元增至2004年的人民幣25億元，增長19.6%，主要是由於平均貸款餘額增加，但由於香港市場利率降低導致平均收益率自3.11%減至2.92%而抵銷部分增幅。

投資證券利息收入

投資證券的利息收入一直是本行利息收入的第二大組成部分，截至2003年、2004年和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佔本行總利息收入的16.2%、16.7%和21.4%。在2005年，本行投資證券的利息收入主要包括可供出售債券、持有至到期債券和財務重組產生的應收款項帶來的利息收入。

投資證券的利息收入從2004年的人民幣342億元增至2005年的人民幣515億元，增長了50.5%，這主要是由於非應收款項的投資證券的利息收入增加以及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2005年非應收款項的投資證券的利息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可供出售和持有至到期債券的平均餘額增長，而其次由於平均收益率增長所致。平均餘額增長則主要由於本行客戶存款增加，及由此增持可供出售及持有至到期債券，次因是滙金公司注資而令外匯資金增加，從而使本行增持外幣債券所致。平均收益率增加主要由於外幣計價的債券的利率更高。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平均餘額增長，部分由平均收益率減少所抵銷。平均餘額增加，反映本行就財務重組取得的特別央行票據及應收財政部款項。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是由於本行就財務重組而購買收益率較低的特別央行票據，部分由本行就財務重組而取得的收益率較高的應收財政部款項所抵銷。

投資證券的利息收入從2003年的人民幣306億元增至2004年的人民幣342億元，增長了11.9%，這主要是由於平均餘額增長所致，但由於平均收益率自3.24%降至3.08%而抵銷部分增幅。平均餘額在2004年增長了17.8%，主要是由於本行客戶存款增加，及由此增持可供出

售及持有至到期債券導致。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是由於(i)隨着早年發行的較高利率債券到期，並以近年發行的較低利率債券取代，導致本行債券組合的利率下降，反映市場利率趨勢；及(ii)本行債券組合中，央行票據比例增加，與其他債券比較，央行票據一般年限較短且利率較低。

存放央行款項的利息收入

本行在央行的生息資產主要包括央行法定存款準備金和央行超額存款準備金。法定存款準備金表示依據客戶一般存款餘額的一定比率，本行必須在人民銀行保持的最低現金存款額。人民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是指本行在人民銀行準備金賬戶下存款中超出法定存款準備金的部分，主要用於資金清算和其他日常支付。

本行存放央行款項的利息收入從2003年的人民幣75億元增至2004年的人民幣83億元，增長了10.1%，繼而增至2005年的人民幣90億元，較上年增長了8.2%，在此三年時期存放各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增長主要由於每年平均餘額增長，並由2003年的平均收益率1.93%減至2004年的1.84%，再減至2005年的1.68%抵銷部分增幅。每年平均餘額增長主要由於法定存款準備金增長，反映客戶存款和人行規定的法定存款準備金比率均有增長，但由於中國銀行間的貨幣市場發展為本行提供更多資金運用的渠道，以及本行改善現金管理而減少本行用於清算的所需現金，令超額存款準備金減少所部分抵銷。存放央行款項在過去三年內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2003年12月和2005年3月超額存款準備金利率被調低所致。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主要包括存放和拆放同業及買入返售協議下的餘額。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從2004年的人民幣22億元增至2005年的人民幣45億元，增長了99.7%，這主要是由於平均收益率自1.61%增至2.51%，其次則由於平均餘額增長。平均餘額增加28.0%，主要原因是由於滙金公司對本行的注資為外幣資金，而本行將此外幣資金的一部分投入銀行間貨幣市場。該等外幣銀行間貨幣市場拆借是以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為基準，而2005年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收益率增加主要反映同期的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上升，部分由於人民幣銀行間貨幣市場拆借的平均收益率下降所抵銷。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從2003年的人民幣36億元減至2004年的人民幣22億元，主要是由於平均餘額下降以及平均收益率的下降所致。平均餘額減少主要是由於在2004年央行票據具有較高收益率時，本行將較少資金份額分配於人民幣銀行間貨幣市

場拆借。平均收益率自2003年的1.86%降至2004年的1.61%，主要原因是(i)相對高收益率的買入返售餘額佔整個存放及拆放同業及金融機構款項餘額的佔比下降；(ii)買入返售收益率的下降；(iii)相對低收益率的外幣同業拆放餘額佔整個存放及拆放同業及金融機構款項餘額的佔比上升。

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從2004年的人民幣702億元增至2005年的人民幣866億元，增長了23.4%，主因是平均成本從1.34%增至1.50%，次因是本行計息負債平均餘額增加。利息支出從2003年的人民幣664億元增至2004年的人民幣702億元，增長了5.7%，主因是平均餘額增加，但被平均成本從1.39%減至1.34%抵銷了部分增幅。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客戶存款一向是本行資金的主要來源。客戶存款利息支出分別佔截至2005年、2004年和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利息支出的93.2%、93.8%和91.1%。本行各類客戶存款的平均餘額整體上於2003年至2005年增加，反映中國經濟持續增長和本行客戶的其他投資機會相對有限。

2005年的客戶存款利息支出為人民幣808億元，比2004年的人民幣658億元增加22.7%，主因是平均成本從1.32%增至1.48%，次因是平均餘額增加。2004年的客戶存款利息支出為人民幣658億元，比2003年的人民幣604億元增加8.9%，主因是平均餘額增加，但被平均成本從1.36%減至1.32%抵銷了部分增幅。

下表列明於所示時期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公司和個人存款的平均餘額、利息支出和平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
	(除百分比外，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公司存款									
定期	430,438	8,568	1.99%	509,568	9,873	1.94%	639,564	13,542	2.12%
活期 ⁽¹⁾	1,505,586	12,495	0.83	1,671,562	13,850	0.83	1,780,003	14,988	0.84
小計	1,936,024	21,063	1.09	2,181,130	23,723	1.09	2,419,567	28,530	1.18
個人存款									
定期	1,717,908	33,358	1.94	1,874,466	35,325	1.88	2,066,699	43,228	2.09
活期	737,782	5,329	0.72	853,405	6,152	0.72	919,829	6,666	0.72
小計	2,455,690	38,687	1.58	2,727,871	41,477	1.52	2,986,528	49,894	1.67
境外業務⁽²⁾	43,693	673	1.54	59,325	621	1.05	59,846	2,329	3.89
來自客戶的存款									
總額	4,435,407	60,423	1.36%	4,968,326	65,821	1.32%	5,465,941	80,753	1.48%

(1) 包括財政性存款和匯款。

(2) 包括存款證。

2005年與2004年相比。2005年的公司存款利息支出為人民幣285億元，比2004年的人民幣237億元增加了20.3%，主要由於公司定期存款利息支出增加，其次由於公司活期存款利息支出增加。

本行公司定期存款利息支出增加，原因是平均餘額增加，以及平均成本從1.94%增至2.12%所致。公司定期存款的平均成本增加，主要由於人民銀行的基準利率於2004年10月上調的持續影響。

本行公司活期存款的利息支出增加8.2%，主要是由於平均餘額增加，其次是由於平均成本由0.83%微增至0.84%所致。本行公司活期存款平均成本超出人行活期存款基準利率0.72%，主要由於本行向特定公司客戶提供協定存款的影響，倘若存款餘額超出某個限額時，超出部分形成協定存款，此協定存款的利率高於人行的活期存款基準利率。

個人存款的利息支出在2005年為人民幣499億元，比2004年的人民幣415億元增加20.3%，主因是個人定期存款的利息支出增加。

個人定期存款利息支出增加22.4%，原因是平均餘額增加以及平均成本從1.88%增至2.09%。個人定期存款平均成本增加，主因是2004年10月人民銀行上調了基準利率。

個人活期存款利息支出增加8.4%，原因是平均餘額增加。

境外業務存款利息支出包括本行支付港元及美元存款的利息支出。境外業務存款的利息支出從2004年的人民幣6.21億元增至2005年的人民幣23億元，主要由於香港利率增長導致平均成本自1.05%增至3.89%。

2004年與2003年相比。2004年的公司存款的利息支出為人民幣237億元，比2003年人民幣211億元增加12.6%，是因為公司活期存款利息支出增加和公司定期存款利息支出增加。

公司活期存款利息支出增加10.8%，是因為平均餘額增加。

公司定期存款利息支出增加15.2%，原因是平均餘額增加，但被平均成本從1.99%減至1.94%所部分抵銷。公司定期存款平均成本下降，主要由於本行公司客戶定期存款期限變短所致。

個人存款利息支出在2004年為人民幣415億元，比2003年的人民幣387億元增加7.2%，是由於個人定期存款和活期存款利息支出增加。

個人定期存款利息支出增加，原因是平均餘額增加，但被平均成本從1.94%減至1.88%所部分抵銷。個人定期存款平均成本減少，主因是早期較高利率的定期存款由較低利率的定期存款取代，反映人民銀行早年基準利率降低的持續影響。

個人活期存款利息支出增加15.4%，原因是個人活期存款平均餘額增加。

本行境外業務的存款利息支出自2003年的6.73億元降至2004年的6.21億元，降幅7.7%，主要由於香港市場利率的下降而導致平均成本由1.54%降至1.05%，部分降幅被平均餘額增加所抵銷。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和拆入款項的利息支出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和拆入款項的利息支出在2005年為人民幣54億元，比2004年的人民幣43億元增加24.6%，原因是平均餘額增加加上平均成本從1.59%增至1.92%。平均餘額在2005年為人民幣2,787億元，比2004年的人民幣2,697億元增加3.3%，主因是人民幣同業存款上升導致。平均成本上升的主要原因是自2005年3月17日起取消了對同業存款利率的管制。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和拆入款項的利息支出在2004年是人民幣43億元，比2003年的人民幣59億元減少27.6%，主要原因是平均餘額減少，其次是平均成本由1.71%減少至1.59%。平均餘額在2004年為人民幣2,697億元，比2003年的人民幣3,471億元減少22.3%，主因是證券公司存款減少。平均成本減少主要由於人民銀行於2003年12月調低作為同業存款利率參考指標的超額存款準備金利率所致。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由2004年的4,000萬元人民幣增加至2005年的4.9億元人民幣，主因是平均餘額增加。平均餘額在2005年增至人民幣144億元，主因是本行於2005年下半年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350億元的次級債券。

本行並未於2003年發行債券。我們於2004年的債券包括工銀亞洲的下屬子公司 ICBCA (C.I.) Limited 在2004年9月發行總值達4億美元的票據。

淨利息收益率和淨利息差

淨利息收益率是淨利息收入與總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的比率。本行的淨利息收益率在2005年為2.61%，比2004年的2.55%有所增加，原因是本行的淨利息收入的增幅比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增幅要高。本行的淨利息收益率在2004年為2.55%，比2003年的2.59%有所降低，原因是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的增幅高於本行的淨利息收入的增幅。

淨利息差是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的平均成本之間的差額。本行的淨利息差從2004年的2.54%升至2005年的2.58%，原因是生息資產的平均收益率增加20個基點，而計息負債的平均成本則增加16個基點。本行的淨利息差由2003年的2.59%下跌至2004年的2.54%，原因是生息資產的平均收益率下跌10個基點，而計息負債的平均成本亦減少了5個基點。

本行2004年的淨利息收益率和淨利息差比2003年的有所下跌，主要是由於上文所述的具體原因，其中特別是由於競爭更趨激烈，本行公司貸款的收益率下跌，以及由於人民銀行的超額存款準備金利率下跌而導致的票據貼現的收益率下跌。

非利息收入

非利息收入分別佔截至2005年、2004年和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業收入的10.5%、8.9%和7.6%。下表列明在所示時期本行非利息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手續費和佣金收入	7,059	9,780	12,376
手續費和佣金費用	(1,435)	(1,572)	(1,830)
淨手續費和佣金收入	5,624	8,208	10,546
其他營業收入	4,452	5,023	7,471
總計	10,076	13,231	18,017

本行的非利息收入在2005年為人民幣180億元，比2004年的人民幣132億元增加36.2%，主要是本行淨手續費和佣金收入增加，加上其他營業收入增加所致。本行的非利息收入在2004年為人民幣132億元，比2003年的人民幣101億元增加31.3%，主要原因是淨手續費和佣金收入增加，而其次因為其他營業收入的增加。淨手續費和佣金收入增長反映本行繼續致力於將收入來源多元化的發展戰略。

淨手續費和佣金收入

淨手續費和佣金收入是本行非利息收入最大組成部分。本行的淨手續費和佣金收入在2005年為人民幣105億元，比2004年的人民幣82億元增加28.5%，而2004年則比2003年的人民幣56億元增加45.9%。這些增加反映了本行將擴展中間業務作為本行業務戰略的重要組成部分。下表列明在所示時期本行淨手續費和佣金收入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手續費和佣金收入			
人民幣結算和清算業務.....	1,719	2,374	2,824
銀行卡業務.....	1,001	1,616	2,346
投資銀行業務.....	796	1,234	2,018
理財業務.....	1,446	1,843	1,929
代理業務.....	815	963	1,081
外幣中間業務.....	654	778	879
電子銀行業務.....	114	235	421
託管業務.....	86	182	263
擔保業務.....	163	166	261
其他.....	265	389	354
手續費和佣金總收入.....	7,059	9,780	12,376
手續費和佣金支出.....	(1,435)	(1,572)	(1,830)
淨手續費和佣金收入.....	5,624	8,208	10,546

人民幣結算和清算業務

人民幣結算和清算的業務收入主要包括轉賬手續費收入，以及提供結算和清算、現金管理服務賺取的其他手續費。人民幣結算和清算業務收入在2005年為人民幣28億元，比2004年的人民幣24億元增加19.0%，而2004年的人民幣結算和清算業務收入比2003年的人民幣17億元增加38.1%。人民幣結算和清算業務收入從2003年到2005年的增加主要的原因是個人客戶業務為代表的交易量增加，亦反映出本行在提供現金管理服務領域進行了擴展。

銀行卡業務

銀行卡手續費收入主要包括本行借記卡和貸記卡年費、特約商戶交易費和為其他銀行發行的銀行卡提供服務所收取的交易費。銀行卡手續費收入從2003年的人民幣10億元增加至2004年的人民幣16億元，增加61.4%，與2004年相比2005年再增加45.2%至人民幣23億元。收入的增長主要由於2004年下半年開始收取借記卡年費，以及2003至2005年交易量增長帶來的銀行卡的商戶手續費和服務其他銀行卡的交易費提高。

投資銀行業務

投資銀行業務手續費收入主要包括本行提供常年財務顧問、投融資顧問、重組併購諮詢和銀團貸款安排服務所獲得的收入。投資銀行業務手續費收入在2005年為人民幣20億元，比

2004年的人民幣12億元增加63.5%，而2004年的投資銀行業務手續費收入比2003年的人民幣8億元增加55.0%。投資銀行業務手續費收入從2003年到2005年的增加主要原因是：(i)由於中小型企業和上市公司客戶數目和向每名客戶收取的費用增加，致使向這類客戶提供顧問服務和其他諮詢服務的財務諮詢收入增長，及(ii)由於業務量增長，導致投融資顧問、資信證明、銀團安排和承銷服務收入增長。

理財業務

理財業務收入主要包括提供政府債券及其他證券的分銷、第三方投資基金的分銷、人壽及其他保險產品的分銷等服務所獲得的收入。由理財業務產生的收入於2005年為人民幣19億元，比2004年的人民幣18億元增加4.7%，而2004年的收入比2003年的人民幣14億元增加27.5%。2003年至2005年的增長，主要是由於人壽保險產品、共同基金及國債分銷的交易量增加所致。

代理業務

代理業務收入主要包括本行公司代理證券、公司代理保險、代收代付(其中包括為客戶進行證券交易、提供工資支付服務、公用事業繳費和電訊業繳費服務)所獲得的收入。代理業務收入在2005年為人民幣11億元，比2004年的人民幣10億元增加12.3%，而2004年的代理業務收入比2003年的人民幣8億元增加18.2%。代理業務收入從2003年到2005年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的代收代付服務業務量增加所致。

外幣中間業務

外幣中間業務手續費收入主要包括本行通過國際結算和客戶外幣交易業務獲得的收入。外幣中間業務手續費收入在2005年為人民幣9億元，比2004年的人民幣8億元增加13.0%，而2004年的外幣中間業務手續費收入比2003年的人民幣7億元增加19.0%。外幣中間業務手續費收入從2003年到2005年增加主要的原因是交易量增長。

電子銀行業務

本行電子銀行服務產生的收入主要包括年費、代理費、結算費和電子商務交易費。本行由電子銀行業務產生的收入在2005年為人民幣4.21億元，比2004年的人民幣2.35億元增加79.1%。2004年的電子銀行業務收入較2003年的人民幣1.14億元增加106.1%。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電子銀行交易量增加。

託管業務

由本行的託管業務產生的收入主要包括對在本行託管資產的投資基金、保險公司、社保基金理事會，以及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所收取的託管費用。託管費用按託管資產的賬面淨值為基礎釐定。本行託管業務的收入由2004年的人民幣1.82億元上升至2005年的人民幣2.63億

元，上升44.5%，而2004年比2003年的人民幣0.86億元增加111.6%。增加主要來自託管資產的規模和託管基金數量都有所增加。

擔保業務

本行以人民幣或外幣計價的擔保業務產生的收入在2005年為人民幣2.61億元，比2004年的1.66億元增加57.2%，而2004年相比2003年則維持穩定。本行擔保業務收入於2005年的增加主要是因為以人民幣計價的擔保業務量增長。

手續費和佣金支出

手續費和佣金支出主要包括可直接劃分到向與提供中間業務相關的第三方支付的费用。本行的手續費和佣金支出由2004年人民幣16億元上升至2005年人民幣18億元，上升16.4%，而2004年比2003年的人民幣14億元增加9.5%，主要因為手續費和佣金業務交易量增加。

其他營業收入

下表列明所示時期其他營業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外匯及外匯產品淨收益.....	1,190	894	2,255
證券投資淨收益.....	553	358	107
其他交易活動淨收益／(損失).....	(326)	660	1,207
處置物業和設備及其他資產淨收益...	482	814	626
其他銀行雜項收入 ⁽¹⁾	893	744	1,309
其他 ⁽²⁾	1,660	1,553	1,967
總計	4,452	5,023	7,471

(1) 主要包括久懸未取存款收入、清理其他應付款項、收回訴訟支出及銀行卡逾期費用。

(2) 包括經營性租賃收入、非上市工具的股息收入、收回以前已核銷的其他資產及其他項目。

其他營業收入在2005年是人民幣74.71億元，較2004年人民幣50.23億元增加了48.7%，2004年較2003年的人民幣44.52億元增加12.8%。2005年其他營業收入較2004年有所增加，主要由於外匯交易淨收益增加，其次由於其他銀行雜項收入、其他交易活動淨收益以及其他不同項目增加所致。2004年的其他營業收入較2003年增加主要由於其他交易活動淨收益增加，其次由於處置物業和設備及其他資產淨收益增加所致。

外匯及外匯產品淨收益

外匯及外匯產品淨收益主要包括持有的外幣、外幣衍生交易和外幣交易活動已實現和未實現的淨收益或虧損。

本行持有的外幣主要是來自滙金公司於2005年150億美元注資。本行的外幣衍生交易主要是本行按名義金額120億美元與滙金訂立外幣期權合同，以管理因滙金注資而出現的外匯風險敞口。外匯及外匯產品淨收益由2004年的人民幣8.94億元增至2005年的人民幣23億元，主要原因是人民幣兌美元升值，從而使期權合同帶來人民幣42億元未實現收益。請參閱「市場風險的定量與定性分析 — 匯率風險」。此未實現收益大部分由滙金的150億美元注資和用於本行資金運營所持外幣兌人民幣價值下跌所引致的人民幣22億元滙兌虧損所抵銷。於2003年及2004年，本行所持的外幣主要包括用於本行資金運營所持的外幣。本行的外幣衍生交易主要是通過與客戶訂立遠期、掉期及期權交易等，並管理該等交易產生的頭寸。

本行的外幣交易活動主要是通過代客外幣交易活動，由此收取匯率價差並管理該等交易為本行帶來的外匯頭寸。2004年外匯及外匯產品淨收益人民幣8.94億元比2003年的人民幣11.90億元減少24.9%。主要由於外幣衍生工具在2003年產生的未實現淨收益為人民幣8,800萬元，而在2004年出現的未實現淨虧損為人民幣2.02億元。本行在2004年已實現外匯及外匯產品淨收益相比2003年保持穩定。

證券投資淨收益

證券投資淨收益包括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證券產生的已實現和未實現淨收益或虧損，以及本行在投資組合上實現的淨收益或虧損（不含利息收入）。本行證券投資淨收益於2005年為人民幣1.07億元，比2004年的人民幣3.58億元減少70.1%，而2004年又比2003年的人民幣5.53億元減少35.3%。本行2005年比2004年的收益減少，主要是因為本行於2005年對本行部分投資組合採用了套期會計，並由此在這部分投資組合上形成了淨虧損，從而減少了2005年淨收益總額；而本行在交易類證券淨收益上的增幅只能部分抵銷此等虧損。而2004年的又比2003年的減少，主要因為交易類證券的已實現收益減少，但未實現虧損減少抵銷部分淨收益下降。

其他交易活動產生的淨收益

其他交易活動產生的淨收益主要包括本行衍生產品交易產生的已實現和未實現淨收益或虧損。本行的衍生產品交易主要包括代客交易以及管理本行的市場風險而進行的自營衍生

品的交易。其他交易活動產生的淨收益從2004年的人民幣6.60億元增加82.9%至2005年的人民幣12.07億元，而2003年則有人民幣3.26億元淨虧損。2005年其他交易活動產生的淨收益較2004年增長，主要原因是衍生產品交易量的穩步增長以及採用套期會計的衍生產品所產生的未實現收益。2004較2003年增加主要是由於衍生產品交易量穩步增長。其他交易活動於2003年產生了淨虧損，這主要是由於為管理本行市場風險而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衍生產品所產生的未實現虧損所致。

處置物業和設備及其他資產淨收益

處置物業和設備及其他資產淨收益主要來自本行出售對持續經營來說不必要的物業和樓宇。本行於任何年份處置的淨收益主要隨處置的時間和數量而改變，出售數量於每年均有變動，並無任何特定趨勢。

其他銀行雜項收入

本行的其他銀行雜項收入主要包括久懸未取存款收入、清理應付款項（指某些賬齡較長的應付款項的餘額）、收回訴訟支出（指就已核銷的與訴訟索償有關的訴訟費墊款）及銀行卡逾期費用。久懸未取存款收入來自長期不活躍的公司存款，這些存款可能確認為本行收入直至被要求索回為止。本行其他銀行雜項收入在2005年是人民幣13.09億元，較2004年的人民幣7.44億元增加75.9%，主要由於(i)收回訴訟支出款項增加；及(ii)清理應付款項增加所致。而2004年的其他銀行雜項收入又比2003年的人民幣8.93億元減少了16.7%，主要由於收回應付款項及久懸未取公司存款收入減少所致。

財務信息

營業支出

下表列明所示時期本行的營業支出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除百分比外，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一般員工費用 ⁽¹⁾	20,181	22,223	27,990
補充退休福利	193	(2,677)	4,770
物業和設備開支	12,658	12,835	14,409
其他行政管理費用	10,442	10,383	10,484
營業稅及附加	7,279	8,270	9,419
特別國債支出	6,120	6,120	5,610
其他 ⁽²⁾	5,702	5,485	8,903
總計	62,575	62,639	81,585
成本收入比率 ⁽³⁾	47.1%	42.3%	47.5%
經調整成本收入比率 ⁽⁴⁾	38.8%	34.0%	40.1%

(1) 包括董事和監事報酬。

(2) 包括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7.36億元一次性的住房津貼。

(3) 以總營業支出除以營業收入。

(4) 以(i)總營業支出扣除營業稅及附加和有關於特別國債的支出除以(ii)營業收入扣除有關於特別國債的利息收入(於2005年，不包括2005年12月1日後獲得的利息收入)計算。參閱「一 關鍵的會計政策」及「一 截至2005年、2004年和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 — 營業支出 — 特別國債支出」。

本行的營業支出在2005年為人民幣816億元，比2004年的人民幣626億元增加30.2%。這一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行補充退休福利增加，其次由於一般員工費用增加。本行的營業支出在2004相比2003年保持平穩。

一般員工費用

下表列明所示時期本行的一般員工費用的組成部分，當中包括董事和監事報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工資及獎金	13,435	14,767	18,975
定額供款計劃	1,573	1,946	2,413
其他員工福利 ⁽¹⁾	5,173	5,510	6,602
總計	20,181	22,223	27,990

(1) 主要包括住房公積金、失業、醫療、工傷和生育保險、員工教育費、工會費用和其他員工福利。

一般員工費用主要包括工資和獎金、社會保險計劃供款、退休計劃供款、住房、醫療及

其他員工福利。一般員工費用在2005年比2004年增加26.0%，而2004年比2003年增加10.1%，增加的原因是本行工資、獎金以及相關供款和福利增加所致。

2003年至2005年間，工資和獎金增加，主要因為僱員薪酬增加，反映近年來本行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所改善，以及中國銀行業的僱員薪酬持續增加的趨勢。由於本行定額供款計劃、保險和其他社會供款、員工福利以及其他員工福利作出的供款是按照本行僱員工資而定，這些供款及福利由2003年至2005年間的增幅與工資水平的增幅相符。

補充退休福利

本行為在2005年6月30日前退休的部分僱員提供補充退休福利，該福利被確認為一項負債。在本行2005年財務重組時，已經經財政部同意對該項補充退休福利專項計提人民幣292億元。上述補充退休福利費用支出及負債的金額在計算時基於貼現率、醫療成本增長比率、退休僱員平均壽命和其他因素的假設。與假設存在差異的實際結果將在差異發生時立即確認並計入當年損益。本行管理層認為這些假設是合理的，但假設條件的變化將影響本行員工福利負債的相關費用。本行截至2005年、2004年和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精算損益出現變動的主要原因是本行精算假設所用的折現率有所變動所致。

物業和設備開支

下表列明所示時期本行的物業和設備開支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折舊	8,654	8,977	9,852
經營性租賃費用	1,704	1,698	1,895
設施費用	1,229	1,247	1,406
維修和維護費用	1,071	913	1,256
	12,658	12,835	14,409
總計	12,658	12,835	14,409

折舊

本行對物業和樓宇、租賃物業裝修、辦公室設備和電腦以及汽車計提折舊費用，但並無確認在建工程的任何折舊開支。本行的折舊費用由2004年的人民幣90億元增至2005年的人民幣99億元，增幅是9.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行因財務重組重估固定資產於2005年6月30日的價值，因而確認了人民幣227億元的評估增值，並進入折舊基數。本行折舊費用由2003年

的人民幣87億元增加人民幣3億元至2004年的人民幣90億元，增幅為3.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行擴充業務而增加固定資產。

其他行政管理費用

其他行政管理費用主要包括有關印刷、供應、出版物和文具、電子產品供應、差旅、推廣和宣傳、電訊和郵資。其他行政管理費用在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三年內維持穩定。本行的差旅、出版物和文具費用於2003年至2005年間整體減少，原因為本行對這些項目的成本控制措施(例如集中採購)。

營業稅及附加

營業稅稅率5%，主要對本行客戶貸款的利息收入以及手續費和佣金收入徵收。此外，在不同省份，營業稅附加比率有所不同，最高為營業稅額的10%。本行由2003年至2005年的營業稅及附加增幅與本行利息收入及中間業務收入於同期的增幅相符。

特別國債支出

有關特別國債支出，請參閱「本行的重組和運營改革 — 財務重組 — 修訂財政部所發行的特別國債的條款」。

其他營業支出

其他營業支出主要包括與攤銷相關的費用、各種稅項、監管費及核銷已減值資產所帶來的損失。其他營業支出在2005年為人民幣89億元，比2004年的人民幣55億元增加62.3%，而2004年的又比2003年的人民幣57億元減少3.8%。2005年其他營業支出增加主要由於核銷若干減值資產所產生的費用增加。

減值損失準備

減值損失準備主要包括貸款和其他資產的減值損失準備。減值損失準備在2005年為人民幣270億元，比2004年的人民幣309億元減少12.5%，而2004年的減值損失準備比2003年人民幣363億元減少15.0%。

財務信息

下表說明所示時期內，本行減值損失準備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3	2004	2005
	(人民幣百萬元)		
客戶貸款	34,914	30,511	26,589
往來賬戶	—	—	(6)
物業和設備	100	—	289
抵債資產	484	348	101
投資證券	789	—	13
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6	—	28
總計	36,293	30,859	27,014

本行減值損失準備的最大組成部分包括客戶貸款減值損失準備。客戶貸款的減值損失準備從2003年的人民幣349億元減至2004年的人民幣305億元，再減至2005年的人民幣266億元，分別下降了12.6%和12.9%。關於本行對包括減值損失準備在內的貸款損失準備的變化，請參閱「資產與負債 — 資產 — 本行貸款組合的資產質量 — 向客戶提供的貸款減值損失準備」。

本行對物業和設備減值損失準備主要反映對本行物業和樓宇以及本行在建工程的準備。2005年的物業和設備減值損失準備主要來自本行在建工程減值損失人民幣1.82億元。

本行對抵債資產的減值損失準備反映這些資產的現況的不利變動。這些準備從2003年至2005年有所下降，主要是由於本行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加大處置本行抵債資產的力度，並與本行在2005年進行財務重組有關。

本行對投資證券的減值損失準備反映因債轉股而獲得的非公開上市交易股權投資現況的不利變動。這些準備從2003年至2005年有所下降，主要是由於本行持續加大了日常業務過程中對債轉股的處置力度，並與本行在2005年進行財務重組有關。

本行對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減值損失準備主要是本行拆放於境內運營的其他金融機構資金的準備金，尤其是證券公司。本行於2005年就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減值損失計提準備金，主要源於本行與中國某運營不利的證券公司的拆放所致。

財務信息

所得稅支出

下表列明在所示時期本行所得稅支出以法定中國所得稅率33%計算的稅項調節：

	截至12月31日年度		
	2003年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5年
稅前利潤	33,884	54,411	63,026
以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項	11,182	17,956	20,799
不可扣除支出 ⁽¹⁾			
員工費用	2,983	3,576	5,687
核銷	465	3,274	3,506
其他	1,589	3,491	745
小計	5,037	10,341	9,938
免稅收入			
政府債券產生的利息收入	(2,424)	(2,610)	(4,315)
華融債券產生的利息收入	(2,324)	(2,324)	(1,162)
其他	(179)	(170)	(253)
小計	(4,927)	(5,104)	(5,730)
按有效稅率計算的稅費	11,292	23,193	25,007

(1) 金額主要表示超過所得稅法定扣除界限的員工費用、不可作為稅務抵扣項的已核銷資產和不能進行稅務扣除的招待費、折舊和攤銷費。

本行的所得稅支出從2003年的人民幣113億元增至到2004年的人民幣232億元，再增至2005年的人民幣250億元，分別增長了105.4%和7.8%。本行所得稅支出從2004年到2005年的增長主要是由於稅前利潤增加。2003年，本行的有效稅率與法定稅率33%相當。2004年和2005年，本行的有效稅率分別為42.6%和39.7%。與2003年相比，2004年本行的有效稅率增加，主要由於本行不可扣稅的已核銷資產大幅提高。與2004年相比，2005年本行的有效稅率減少，主要因為不可扣稅的已核銷資產減少，但被由於員工工資和獎金增加所增加的不可扣減員工費用，以及與華融債券利息收入有關的無須課稅收入減少抵銷。

本行向華融出售不良資產後，於2000年至2001年獲得由華融發行的一系列不可轉讓十年期債券，總面值為人民幣3,130億元。見「本行的重組和運營改革 — 本行的歷史」。2005年7月1日前，華融債券的利息收入無須繳納所得稅，其後根據財政部刊發的通知對華融債券的利息收入恢復徵稅。

本行已向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申請豁免因本行財務重組產生之稅項及扣除若干員工費用。本行不能向閣下保證本行將可獲授所申請的豁免或扣減。

淨利潤

由於上述因素，本行的淨利潤從2003年的人民幣226億元增至2004年的人民幣312億元，再增至2005年的人民幣380億元，分別增長了38.2%和21.8%。

概要分部經營業績

在過去，本行主要根據分行的結構，通過地域分部來管理業務。近年來，本行開始重組管理結構，並期望在地域結構基礎上，結合業務分部加以管理。請參看「本行的重組和運營改革 — 運營改革」。

概要業務分部信息

本行的主要業務分部有公司銀行業務、個人銀行業務和資金業務。在這一分段中所列出的截至2005年和2006年的6月30日止6個月及截至2003、2004和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行各個業務分部的財務業績，是在假設本行在這些時期內根據業務分部管理本行業務的前提下給出的。關於對這些分部所包含的產品和業務的描述，請參閱「業務 — 本行主要業務。」

本行利用業績價值管理系統(PVMS)作為評估本行業務分部績效的管理工具。本行通過以市場利率為基礎的內部資金轉移價格體系實現對各業務分部之間淨利息收入的分配。內部資金轉移價格參考人行基準利率以及央行票據、國債、銀行間存款和拆借及買入返售協議的利率並進行適當調整。本行各業務分部通過內部資金轉移定價體系實現的內部利息收入和支出在報表合併結果中相互抵銷。

下表說明了所示時期內，本行各個主要業務分部的營業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5年(未經審計)		2006年	
	數額	百分比	數額	百分比	數額	百分比	數額	百分比	數額	百分比
	(除百分比外，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公司銀行業務	76,893	57.9%	81,019	54.8%	87,482	51.0%	40,014	49.3%	43,617	50.9%
個人銀行業務 ⁽¹⁾ . . .	32,655	24.6	40,269	27.2	53,681	31.3	26,417	32.6	29,679	34.6
資金業務	20,566	15.5	24,313	16.4	28,296	16.5	14,081	17.4	11,905	13.9
其他 ⁽²⁾	2,670	2.0	2,358	1.6	2,161	1.2	580	0.7	549	0.6
總營業收入	132,784	100.0%	147,959	100.0%	171,620	100.0%	81,092	100.0%	85,750	100.0%

(1) 如本招股書附錄一中的會計師報告所包含的財務信息的附註38中所示，本行的個人銀行分部通常會發生與外部第三方有關的淨利息支出。這是因為個人銀行分部的個人存款的利息支出一般高於其個人貸款的利息收入，這也相對反映出個人存款的平均餘額通常比個人貸款的平均餘額高出數倍。

(2) 包括股本投資和不能直接歸屬於某一分部或不能合理分配的收入和費用。

財務信息

概要地域分部信息

在依據地區分部陳述信息時，營業收入根據產生該收入的分行的地點進行分配。由於陳述的需要，本行將該信息分為不同的地區。下表說明所示時期內，這些地理區域所屬的營業收入。關於本行地理區域的描述，請參閱「釋義及規範說明」。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5年(未經審計)		2006年	
	數額	百分比	數額	百分比	數額	百分比	數額	百分比	數額	百分比
	(除百分比外，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總行	16,077	12.1%	14,713	10.0%	18,828	11.0%	10,787	13.3%	7,594	8.9%
長江三角洲	26,422	19.9	31,102	21.0	38,290	22.3	16,813	20.7	19,083	22.3
珠江三角洲	18,272	13.8	20,766	14.0	22,560	13.1	10,332	12.8	10,691	12.5
環渤海地區	26,388	19.9	30,076	20.3	34,381	20.0	16,806	20.7	17,177	20.0
中部地區	17,014	12.8	18,787	12.7	21,023	12.3	9,824	12.1	11,581	13.5
東北地區	7,816	5.9	8,733	5.9	8,595	5.0	3,760	4.6	4,919	5.7
西部地區	19,439	14.6	21,776	14.7	24,739	14.4	10,865	13.4	12,379	14.4
境外	1,356	1.0	2,006	1.4	3,204	1.9	1,905	2.4	2,326	2.7
營業收入總計 ..	<u>132,784</u>	<u>100.0%</u>	<u>147,959</u>	<u>100.0%</u>	<u>171,620</u>	<u>100.0%</u>	<u>81,092</u>	<u>100.0%</u>	<u>85,750</u>	<u>100.0%</u>

流動性

本行通過客戶存款向本行的貸款和投資組合提供資金。雖然客戶存款的大部分都是短期存款，但卻一直是本行籌集資金的穩定來源，且本行相信將來同樣如此。於2003，2004和2005年12月31日及2006年6月30日，本行到期日保持在一年之內的應付客戶款項分別佔本行客戶總存款的93.6%，93.5%，92.9%和91.0%。更多關於本行短期負債和資金來源的信息，請參閱「資產與負債 — 負債和資金來源。」以及「監管 — 中國的監管 — 流動性及其他營運比率」。

本行主要通過監控資產和負債的到期日管理流動性，以確保當債務到期時本行有充足的資金進行償還。此外，本行還投資於大量的流動資產，例如央行票據和中國政府債券，使本行對滿足潛在的流動性要求更具變通性。若出現更進一步流動性要求，本行可進入銀行間貨幣市場，而以往本行在銀行間貨幣市場上主要是淨拆出行。

財務信息

下表說明了於2006年6月30日，本行資產與負債的到期日結構。

逾期 ⁽¹⁾ /活期	於2006年6月30日					未註明 期限 ⁽²⁾	總計
	低於3個月	3個月與 1年之間	1年至 5年之間	超過5年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現金與存放央行款項	117,006	—	—	—	—	481,263	598,269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的款項 ⁽³⁾	29,824	155,136	51,605	110	—	—	236,675
客戶貸款	45,412	573,034	1,001,223	887,210	772,421	96,042	3,375,342
投資 ⁽⁴⁾	—	274,455	558,067	1,489,774	330,102	5,546	2,657,944
物業和設備	—	—	—	—	—	88,709	88,709
其他 ⁽⁵⁾	15,222	21,859	9,965	5,952	2,720	41,968	97,686
總資產	207,464	1,024,484	1,620,860	2,383,046	1,105,243	713,528	7,054,625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入和拆入款項 ⁽⁶⁾	242,006	101,155	35,007	672	—	—	378,840
應付客戶款項 ⁽⁷⁾	2,974,356	1,094,353	1,508,173	543,266	5,881	—	6,126,029
已發行債券 ⁽⁸⁾	—	—	—	2,987	35,000	—	37,987
其他 ⁽⁹⁾	136,029	17,765	21,942	6,487	81	—	182,304
總負債	3,352,391	1,213,273	1,565,122	553,412	40,962	—	6,725,160
流動性缺口	(3,144,927)	(188,789)	55,738	1,829,634	1,064,281	713,528	329,465
累計流動性缺口	(3,144,927)	(3,333,716)	(3,277,978)	(1,448,344)	(384,063)		

(1) 包括貸款及其他資產本金或利息逾期30天或以下的金額。

(2) 包括貸款及其他資產本金或利息逾期超過30天的金額。

(3) 包括買入返售協議下款項。

(4) 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5) 包括可收回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和其他資產。

(6) 包括賣出回購協議下款項。

(7) 包括存款證。

(8) 包括應付票據及次級債券。

(9) 包括應付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負債和其他負債。

財務信息

現金流量分析

本行現金流量的主要情況如下。參閱「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I)財務信息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上半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5年 (未經審計)	2006年
	(人民幣百萬元)				
因經營活動而產生的					
現金流入淨額	160,884	120,764	367,494	149,922	329,355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 . .	(132,124)	(200,067)	(397,411)	(144,767)	(196,208)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 (流出)淨額	(91)	4,533	158,448	124,024	39,65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 影響	322	169	(2,126)	27	(5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額	<u>28,991</u>	<u>(74,601)</u>	<u>126,405</u>	<u>129,206</u>	<u>172,296</u>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本行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來自吸收客戶存款以及收取的利息，本行2006年上半年和2005年上半年存款淨增加額分別為人民幣3,822億元和人民幣3,270億元，2005、2004及2003年度存款淨增加額分別為人民幣5,606億元、人民幣4,480億元及人民幣5,365億元。本行2006年上半年和2005年上半年收取的利息分別為人民幣1,234億元和人民幣961億元，2005、2004及2003年度收取的利息分別為人民幣2,090億元、人民幣1,870億元和人民幣1,766億元。2006年上半年，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和拆入款項淨額也是本行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的主要來源。本行2006年上半年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和拆入款項淨額達人民幣1,343億元，2005年上半年為人民幣530億元。

本行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主要為發放貸款以及支付的利息。本行2006年上半年和2005年上半年貸款淨增加額分別是人民幣1,842億元和人民幣1,666億元。本行2005、2004及2003年度貸款淨增加額分別是人民幣2,445億元、人民幣3,550億元及人民幣4,317億元。本行2006年上半年和2005年上半年支付的利息分別為人民幣446億元和人民幣339億元，2005、2004及2003年度支付的利息分別為人民幣823億元、人民幣682億元和人民幣634億元。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本行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為收回投資所收到的現金。本行2006年上半年和2005年上半年出售和贖回投資所收到的現金分別為人民幣6,631億元和人民幣1,762億元，2006年上半年投資所收到的現金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在2006年上半年到期的央行票據比2005年上半年同期大幅增加。本行2005、2004及2003年度出售和贖回投資所收到的現金分別為人民幣3,271億元、人民幣2,703億元及人民幣2,220億元。本行在2003年至2005年間出售和贖回投資所收到的現金持續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在這個階段到期的債券隨著持有到期類及可供出售類債券持有量的增加而增加。

本行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主要為債券投資所支付的現金。本行2006年上半年和2005年上半年為債券投資所支付的現金分別為人民幣8,581億元和人民幣3,205億元，2006年上半年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購入的持有至到期類和可供出售類債券，特別是中國人民銀行發行的央行票據的數量的增加。2005、2004及2003年度為債券投資所支付的現金分別為人民幣7,200億元、人民幣4,679億元及人民幣3,462億元。本行近三年債券投資所支付的現金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增持持有至到期類和可供出售類債券。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本行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為滙金公司和戰略投資者注入的資本金以及發行債券所收到的現金。2005年4月22日滙金公司向本行注資150億美元現金。戰略投資者注入資本金包括2006年4月29日高盛集團、安聯集團和美國運通分別以25.82億美元、8.25億歐元和2億美元的對價認購本行新發行股份，以及社保基金理事會於2006年6月29日以人民幣180億元的總價款認購本行新發行股份，其中人民幣100億為現金出資。本行發行的債券包括本行於2005年下半年發行的總額為人民幣350億元的次級債券和工銀亞洲的旗下子公司 ICBCA (C.I.) Limited 於2004年9月發行的總值達4億美元的債券。本行於2003年並未發行債券。

本行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主要為支付應付債券利息以及向少數股東分配股息所支付的現金。本行支付債券利息從200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800萬元增加至200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16億元，主要是由於2005年下半年本行發行的次級債券帶來的利息支出。本行支付債券利息從2004年的人民幣4,000萬元增加至2005年的人民幣4.9億元，主要是由於工銀亞洲的旗下子公司 ICBCA (C.I.) Limited 於2004年9月發行的總值達4億美元的債券所導致的利息支出。2006年上半年和2005年上半年，以及截至2005、2004、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的子公司分別向少數股東分配股息人民幣1.63億元、人民幣1.46億元、人民幣2.38億元、人民幣1.86億元和人民幣9,100萬元。

資本來源

股東權益

於2006年6月30日，本行的總權益由2005年12月31日、2004年12月31日和200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99億元、人民幣負5,080億元和人民幣負5,391億元，增長到人民幣3,295億元。於200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負5,080億元主要反映了本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計算的該日期之前的本行累計淨損失。這些淨損失主要是由於早年貸款的減值損失造成。下表說明了所示時期內，本行總權益中的各項變化。

	股東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	總權益
截至2003年1月1日	(561,410)	1,586	(559,824)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的淨變動	(1,557)	—	(1,557)
可供出售投資出售後儲備轉入損益	(313)	—	(313)
外幣換算	123	—	123
直接在權益確認的淨損益	(1,747)	—	(1,747)
當年利潤	22,472	120	22,592
當年收入和支出總計	20,725	120	20,845
資本劃轉	(64)	—	(64)
子公司利潤分配 ⁽¹⁾	—	(91)	(91)
截至2003年12月31日	(540,749)	1,615	(539,134)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的淨變動	(2,365)	—	(2,365)
可供出售投資出售後所儲備轉入損益	(95)	—	(95)
外幣換算	114	—	114
直接在權益確認的淨損益	(2,346)	—	(2,346)
當年利潤	30,863	355	31,218
當年收入和支出總計	28,517	355	28,872
資本劃轉	(2)	—	(2)
子公司向少數股東發行股票	521	1,884	2,405
子公司利潤分配 ⁽¹⁾	—	(186)	(186)
截至2004年12月31日	(511,713)	3,668	(508,045)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的淨變動	3,453	—	3,453
可供出售投資出售後儲備轉入損益	480	—	480
外幣換算	(217)	(61)	(278)
重組中產生的資產重估盈餘	22,697	—	22,697
直接在權益確認的淨損益	26,413	(61)	26,352
當年利潤	37,555	464	38,019
當年收入和支出總計	63,968	403	64,371
重組：			
資本注入 ⁽²⁾	144,054	—	144,054
資本調整	(8,028)	—	(8,028)
轉讓不良資產收益	567,558	—	567,558
子公司向少數股東發行股票	—	204	204
子公司利潤分配 ⁽¹⁾	—	(238)	(238)
截至2005年12月31日	255,839	4,037	259,876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的淨變動	(884)	—	(884)
可供出售投資出售後儲備轉入損益	59	—	59
外幣換算	31	(25)	6
直接在權益確認的當期淨損益	(794)	(25)	(819)
當期利潤	25,399	243	25,642
當期收入和支出總計	24,605	218	24,823
發行股份	48,466	—	48,466
股息 — 2005年年終	(3,537)	—	(3,537)
子公司利潤分配 ⁽¹⁾	—	(163)	(163)
截至2006年6月30日	325,373	4,092	329,465

(1) 工銀亞洲利潤分配。

(2) 包括滙金公司注資150億美元，以及因本行財務重組獲得土地使用權注資合共人民幣199億元。

財務信息

資本充足率

本行遵循中國銀監會頒佈的中國商業銀行必須保持最低4%的核心資本充足率和8%的資本充足率的資本充足率要求。2004年3月，中國銀監會引入了新的指引，以修改資本充足率的計算方法。參閱「監管 — 中國的監管 — 關於資本充足情況的法規。」

2005年12月31日的資本充足率是根據法定財務報表編製，並未反映財政部頒佈的財會(2005)14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暫行規定(試行)》的影響。2006年6月30日的資本充足率乃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

	12月31日 2005年	6月30日 2006年
	(除百分比外，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核心資本充足率	8.11%	8.97%
資本充足率	9.89%	10.74%
資本基礎組成部分		
核心資本：		
股本	248,000	286,509
儲備	5,444	19,916
少數股東權益	4,037	4,092
總核心資本	257,481	310,517
附屬資本：		
一般準備金	21,846	26,111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重估儲備	—	604
長期次級債務	35,000	35,000
總附屬資本	56,846	61,715
扣除前總資本基礎	314,327	372,232
扣除：		
未合併股本投資 ⁽¹⁾	(1,176)	(1,416)
商譽 ⁽¹⁾	(1,307)	(1,265)
資本淨額	311,844	369,551
扣除後核心資本基礎⁽¹⁾	255,586	308,544
風險權重資產及市場風險資本調整	3,152,206	3,439,547

(1) 根據中國適用規例，扣除後核心資本基礎乃於未合併股本投資及商譽中分別作出50%和100%扣除後得出。

本行於2003年12月31日和2004年12月31日的資本充足率和核心資本充足率低於監管要求，於2003年12月31日和2004年12月31日出現資本赤字。雖然截至2003年和2004年12月31日，本行的資本充足率及核心資本充足率低於監管要求，但本行並未因沒能滿足該要求而受到任何處罰。截至2006年6月30日和2005年12月31日，本行的資本充足率分別是10.74%和9.89%，核心資本充足率分別是8.97%和8.11%，均符合有關要求。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

本行的資產負債表外承諾主要包括貸款承諾、擔保、信用證和承兌票據。貸款承諾是本行的授信承諾。本行出具擔保和信用證以向第三方擔保本行客戶履約。承兌票據包含本行對支付本行客戶所出具的匯票的承諾。下表說明了本行資產負債表外承諾於所示日期的合同數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123,588	172,565	100,231	195,220
已出具信用證	55,913	59,674	51,718	57,784
已出具擔保	83,786	92,573	121,117	146,998
承兌票據	83,511	68,736	92,565	122,390
總計	346,798	393,548	365,631	522,392

合同債務的列表披露

下表說明了於2006年6月30日，本行根據距離到期日的時間列出的按照以下分類的已知合同債務。該表是基於適用於美國境內外發行人的披露要求，以為本行的國際投資者提供參考。

	於2006年6月30日			總計
	低於1年	1年至5年之間	超過5年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內				
次級債券	—	—	35,000	35,000
已發行存款證	3,095	3,896	—	6,991
應付票據	—	2,987	—	2,987
資產負債表外				
經營性租賃承諾	1,467	2,936	1,341	5,744
贖回責任(憑證式國債)	82,613	168,116	—	250,729
小計	87,175	177,935	36,341	301,451
已批准或已簽約的資本承諾 ..				7,861
總計				309,312

市場風險的定量與定性分析

市場風險是源於利率、匯率、股價及商品價格等的變化，及會對市場風險敏感的產品有影響的其他市場變動。本行承受的市場風險主要來自本行資產負債表中的資產與負債，以及資產負債表外的承擔及擔保。影響本行業務的市場風險主要類型有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本行實施一套投資及交易活動的風險限額，將潛在的市場損失有效地控制在可接受的限額內。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的主要來源於本行對利率敏感的資產和負債的到期日或重新定價時期的錯配。到期日的錯配會使淨利息收入受到通行的利率水準的變化影響。當前，本行使用敞口分析和敏感度分析(以本行淨利息收入的利息增加或減少100基準點的影響為基準)來評估本行面臨的利率風險。另外，不同產品的不同定價基礎在同一重新定價時期內也引起對本行的資產和負債的利率風險。本行主要基於對利率環境的潛在變化的評估來調整本行資產負債組合以管理本行的利率風險敞口。

下表是於2006年6月30日本行基於(i)下一次重新定價日期，(ii)本行的各種資產和負債的各種到期日(這兩者中以較早的一項為準)所做的敞口分析的結果。

	於2006年6月30日						
	少於 3個月	3個月 到1年之間	1年到 5年之間	超過5年	計息 總計	非計息 總計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客戶貸款	1,240,046	2,134,849	198	249	3,375,342	—	3,375,342
投資 ⁽¹⁾	340,501	670,342	1,386,302	255,253	2,652,398	5,546	2,657,944
現金及存放央行款項	566,513	—	—	—	566,513	31,756	598,269
存放和拆放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和款項 ⁽²⁾	184,960	51,605	110	—	236,675	—	236,675
其他 ⁽³⁾	—	—	—	—	—	186,395	186,395
總資產	2,332,020	2,856,796	1,386,610	255,502	6,830,928	223,697	7,054,625
負債							
應付客戶款項 ⁽⁴⁾	4,015,452	1,508,173	543,266	5,881	6,072,772	53,257	6,126,02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入和拆入款項 ⁽⁵⁾	343,161	35,007	672	—	378,840	—	378,840
已發行債券 ⁽⁶⁾	9,000	—	15,987	13,000	37,987	—	37,987
其他 ⁽⁷⁾	—	—	—	—	—	182,304	182,304
總負債	4,367,613	1,543,180	559,925	18,881	6,489,599	235,561	6,725,160
定價缺口	(2,035,593)	1,313,616	826,685	236,621	341,329	不適用	不適用
累計定價缺口	(2,035,593)	(721,977)	104,708	341,329	341,329	不適用	不適用
敏感度分析⁽⁸⁾							
100基點的增加	(20,356)	13,136	8,267	2,366	3,413		
100基點的減少	20,356	(13,136)	(8,267)	(2,366)	(3,413)		

(1) 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 包括買入返售協議下款項。

(3) 包括物業和設備、遞延所得稅資產、可收回所得稅和其他資產。

(4) 包括存款證。

(5) 包括賣出回購協議下款項。

(6) 包括應付票據及次級債券。

(7) 包括應付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負債。

(8) 以上的敏感度分析列明，在重新定價時期內，按年度計算的利率變化對本行整個淨資產組合的淨利息收入的影響。譬如，在利率增加100基點的情況下，如果本行對組合立即重新定價，本行預期於2006年6月30日的組合中重新定價或3個月內到期的那部分的淨利息收入會在按年度計算的基礎上減少人民幣203.56億元。進行敏感度分析是為了管理風險，這種分析假設不改變組合。淨利息收入的實際變化可能與這個模型不同。

財務信息

滙率風險

本行滙率風險的主要來源是資產和負債中貨幣的錯配。本行主要通過監控本行的淨貨幣頭寸來評估滙率風險。本行主要是以貨幣對貨幣為基礎把資產與負債相匹配來管理滙率風險。

下表列出於2006年6月30日止本行資產負債的貨幣分析。

	於2006年6月30日				
	人民幣	美元 ⁽¹⁾	港元 ⁽²⁾	其他 ⁽³⁾	總計
	(以人民幣百萬元等值為單位)				
資產					
客戶貸款	3,149,983	120,088	88,866	16,405	3,375,342
投資 ⁽⁴⁾	2,524,442	115,472	6,930	11,100	2,657,944
現金及存放央行存款	589,487	5,611	1,719	1,452	598,269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⁵⁾	115,087	99,796	4,756	17,036	236,675
物業和設備	87,917	340	259	193	88,709
其他 ⁽⁶⁾	82,809	10,994	2,323	1,560	97,686
總資產	6,549,725	352,301	104,853	47,746	7,054,625
負債					
應付客戶款項 ⁽⁷⁾	5,867,087	156,254	81,902	20,786	6,126,02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和拆入款項 ⁽⁸⁾	312,779	48,171	8,714	9,176	378,840
已發行債券 ⁽⁹⁾	35,000	2,987	—	—	37,987
其他 ⁽¹⁰⁾	157,984	8,795	7,923	7,602	182,304
總負債	6,372,850	216,207	98,539	37,564	6,725,160
淨頭寸	176,875	136,094	6,314	10,182	329,465
資產負債表外授信承諾	366,699	99,926	31,266	24,501	522,392

(1) 按人民銀行在2006年6月30日所報的外滙交易通行滙率兌換，即7.9956元人民幣兌1.00美元。

(2) 按人民銀行在2006年6月30日所報的外滙交易通行滙率兌換，即1.0294元人民幣兌1.00港元。

(3) 按人民銀行在2006年6月30日所報的人民幣兌換相關外幣的外滙交易通行滙率兌換。

(4) 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5) 包括買入返售協議下款項。

(6) 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可收回所得稅和其他資產。

(7) 包括存款證。

(8) 包括賣出回購協議下款項。

(9) 包括應付票據及次級債券。

(10) 包括應付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債務。

人民幣兌美元或任何其他貨幣升值，可能導致本行以外幣計價的資產價值下跌。2005年4月30日，本行與滙金公司簽訂一項外滙期權合同以規避由於滙金公司150億美元注資而帶來的外滙風險。見「風險因素 — 與中國有關的風險 — 本行受到中國政府的貨幣兌換管制，並會受到未來滙率變化的影響」。根據本行與滙金公司訂立的外滙期權合同，本行可按約定滙率美元兌人民幣1:8.2765與滙金公司將最高限額120億美元兌換為人民幣。該期權可於2008

財務信息

年內分12個月等額行使。無論期權是否被行使，本行需於2008年每月等額支付期權費用，12個月共計人民幣30億元。

下表列明根據發行體分類的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行美元債務工具。

	於2006年6月30日	
	全額	佔總額的百分比
	(除百分比外，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等值為單位)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62,804	54.5%
境外業務	21,161	18.3
政府	25,455	22.1
政策性銀行	5,459	4.7
企業	476	0.4
總計	115,355	100.0%

資本支出

本行從2003年到2006年6月30日的資本支出主要是用於擴充和改建本行網絡網點。此外，本行亦把資本支出應用於信息技術系統。本行的資本支出在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是人民幣17億元，比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人民幣26億元相比下降了33.8%。本行的資本支出在2005年是人民幣92億元，比2004年的人民幣84億元相比增加了9.7%，而2004年比2003年的人民幣90億減少了7.0%。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行已經批准了人民幣79億元的資本性支出承諾，其中人民幣12億元是有合同約定的，人民幣67億元是批准了但沒有合同約定的。上面的金額和用途可能會因為商業狀況的不同而有所變化。

關鍵的會計政策

本行已確認了某些會計政策，這些會計政策對編製財務信息起非常重要的作用。這些重要的會計政策對於瞭解本行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很重要，詳情請參看本招股書的附錄一中的會計師報告的附註2。這些會計政策通常包括主觀的假設和估計，對會計項目（譬如資產價值和減值損失）的複雜判斷。在每種情況下，對這些項目的確定都需要管理層基於各種信息和財務資料進行判斷，而這些信息和資料在將來有可能會有變化。下面就是本行編製財務信息時使用的會計政策，本行認為，這些財務信息涉及最重大的估算和判斷。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

在2003年，本行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開始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減值的概念來評估貸款的減值、確認貸款損失準備水平以及在期間內計提的準備金。就載於本招股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的財務信息而言，貸款損失準備及貸款損失準備支出的呈列方式按貫徹基準為所呈列的所有期間評估貸款減值。

本行在資產負債表內披露的貸款是扣除貸款損失準備後的淨值。貸款於各結算日進行評估，以釐定有否任何客觀證據顯示貸款或貸款組合出現減值。如果資產初始確認後出現一個或多個事件導致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跡象，而該事件將對可靠估計貸款或貸款組合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影響，則有關貸款即屬減值，並確認減值損失。

根據未來事項而預計的損失，因該導致損失的事項並未發生，不管發生的可能性大小，將不會予以確認。本行使用兩種方法評估減值損失，分別為個別方式評估及組合方式評估。

個別方式評估的貸款

所有公司貸款及票據貼現均作出客觀減值證據測試並根據五級分類制度個別分類。公司貸款及票據貼現如被分類為次級類、可疑類或損失類（不論貸款規模大小），均會個別評估減值。

如果有客觀證據顯示以個別方式評估的貸款或墊款出現減值損失，損失金額以資產賬面金額與按資產原來實際利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通過減值損失準備相應調低資產的賬面金額。減值損失金額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

當客觀減值證據出現時，貸款以個別方式評估其減值損失，例如：

- 借款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借款人違反合同，例如未能償還或逾期償還本金或利息；
- 本行向借款人作出讓步（除了因與借款人的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法律原因外，本行不會考慮作出有關的讓步）；或
- 借款人因已發生的狀況而可能出現財政惡化或進入破產程序或其他形式的財務重組。

本行可能無法確定導致減值的單一的或分散的事件，但是可以通過若干事件所產生的綜合影響確定減值。如果折現短期貸款的現金流量造成的差異不大，將不會作出折現。對擔保貸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的計算方法是用因出售沒收的擔保品（無論沒收擔保品是否可能）產生的現金流減去取得和出售抵押品的成本。

組合方式評估的貸款

按組合方式評估減值損失的貸款，包括以下各項：

- 同類貸款(包括本行所有個人貸款)；及
- 所有由於並無任何損失事件，又或因未能可靠地計算潛在損失事件對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而未能以個別方式確認減值的貸款。

於按組合方式進行評估時，資產會按其類似信貸風險特徵(能顯示債務人根據合同條款償還所有款項的能力)劃分組合。

以組合方式評估減值損失的客觀證據包括自貸款初始確認後，來自某一類別貸款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大幅下降的可觀測數據，包括：

- 該類別貸款借款人的付款情況出現不利變動；及
- 與違約貸款互有關連的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

個別評估並不重大的同類貸款

對同類貸款，本行採納浮動利率方法，以組合方式評估減值損失。此方法根據違約可能性及虧損金額歷史趨勢的統計分析，同時對組合中的固有損失構成影響的目前經濟狀況進行評估。

並無客觀減值證據的個別評估貸款

當貸款由於並無任何損失事件，又或因未能可靠地計算潛在損失事件對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而未能以個別方式確認減值時，有關貸款便會包括在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貸款組合內，以組合為單位評估其減值損失。評估的減值損失涵蓋於各結算日出現減值的貸款，但是這些貸款只會在將來的某個時點以個別評估方式確認減值。組合評估的減值損失考慮以下因素：

- 具有相同信貸風險特徵組合的過往損失經驗；及
- 當前的經濟和信用環境及從管理層的經驗來看實際的損失與根據歷史經驗所預測的損失的差異。

在獲得用以確定組合內個別資產出現客觀減值證據的信息時，這些資產會從資產組合中被剔除。按組合方式評估減值的資產不包括按個別方式評估減值並已經或將會繼續確認減值損失的資產。

投資證券評估

本行把資產負債表上的投資證券分為：(i)應收款項，(ii)持有至到期的資產，(iii)可供出售的資產，(iv)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應收款項是指具有固定或可確定回收金額及缺乏活躍市場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且本行沒有意圖立即或在短期內出售該等資產，以及那些在初始確認時未被指定為可供出售的資產。這一類別包括特別國債、應收財政部款項、特別央行票據和華融債券。
- 持有至到期的資產是指具有固定或可確定回收金額以及固定到期日的，且本行有明確意圖和有能力持有至到期日的非衍生類金融資產。
- 可供出售的資產是非衍生金融資產，它們被指定為可供出售，或未劃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資產。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是主要為短期得利所持有的金融資產或是初始確認時就被本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資產的金融資產。

在初始確認之時，所有的金融投資都以公允價值計量，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外，還要加上取得或發售這些金融資產的交易費用。

在投資證券下列為與重組有關的應收款項的特別國債、應收財政部款項、特別央行票據和華融債：在不存在可觀察的相關市場數據的情況下，該應收款類債券的公允價值是以其票面利率為基礎，並考慮該債券特殊的條款而估計的。

在初始確認之後，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不用減去因出售或其他方式的處置可能產生的交易費用，但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的資產除外（這兩者是從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餘成本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損益在其產生時列入損益表中。由於可供出售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損益直接在權益中獲得確認（減值損失和滙兌損益除外），直至該資產被終止確認，此時，過去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損益將在損益表中予以確認。按攤餘成本列賬的投資，相關損益應在投資被終止確認或減值時在損益表中確認。

投資證券的公允價值是基於估價日的掛牌市場價格，不必減去交易費用。如果沒有可參考的掛牌市場價格，投資證券將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參考熟悉情況並自願交易的各方最近進行的市場交易中使用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當前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在可行的情況下，估值技術盡可能使用市場參數。

衍生產品

衍生產品包括遠期、掉期、期權、期貨以及上述任何產品的組合。在初始確認時，把它們以初始確認日的公允價值記入到資產負債表中，然後按在估價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視情況基於掛牌市場價格，折現現金流模型或定價模型。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為正時放入「其他資產」一項中，公允價值為負時記入「其他負債」一項中。衍生產品的公允價值的變動計入其他營業收入。

有些嵌入式衍生產品是其他的金融工具的一部分，如果它們的風險和經濟特點與主合同沒有密切的聯繫且該混合工具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時，這些衍生產品就可以被視為單獨的衍生產品。

除了本行境外業務因採用於公允價值套期的某些合同之外，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交易被作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處理。在公允價值套期中採用的衍生工具，旨在為涉及特定風險、可能影響損益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尚未確認的公司承諾、或這類資產、負債或確實承諾的已認定部分的公允價值變化，提供套期。如果已套期風險產生任何應佔損益，應對已套期項目的賬面值作相應調整，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兩者的損益都應記入損益表。

對物業和設備的估價

於2005年6月30日前，物業和設備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列示。其成本包括購入價以及一切為使該項資產達到預期工作狀態及用途而產生的直接成本。

為了準備重組為股份有限公司，本行已委聘於中國註冊的專業估值師以2005年6月30日為基準日為物業和設備進行評估，由評估產生的增值計入權益。

2005年6月30日後，物業和設備（租入固定資產改良支出除外）在按照成本初始確認之後按評估數額計量。該數額等於評估日的公允價值減去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本公司會定期進行評估以確定物業和設備的公允價值與賬面餘額沒有重大差異。

本行每年對資產按照評估價值計量的折舊及按照成本計量的折舊兩者之差異，從儲備結轉到未分配利潤。此外，於評估日，累計折舊將從資產總賬面值中扣減，資產淨額重新列示至物業和設備評估價值。對一項資產進行處置時，與該被處置資產有關的資產重估儲備結轉到未分配利潤中。

所得稅

當期和以前期間形成的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應按預期從稅務部門返還或應付稅務部門的金額計量，用於計算當期稅項的稅率和稅法為結算日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和稅法。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計算，對資產與負債在結算日為財務報告日的所顯示的賬面金額與計稅所用的數額之間的暫時性差異，計提遞延所得稅。

各種應稅暫時性差異均應據以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遞延所得稅負債是由以下情況產生：

- 商譽的初始確認，或者具有以下特徵的交易中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不是企業合併，並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稅利潤；及
- 對於所有與對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相關的應稅暫時性差異，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安排能夠控制並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如果很可能獲得能利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向後期結轉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未利用稅款來抵扣的應稅利潤，那麼應基於全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向後期結轉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未利用稅款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除非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在以下交易中產生的：

- 不是企業合併，並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稅利潤；及
- 對於所有與對子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該暫時性差異很可能在可預見的未來將轉回，並且未來很可能取得能用暫時性差異抵扣的應稅利潤。

在每個結算日，應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金額予以覆核。如果不再是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稅利潤以允許利用部分或全部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本集團會減少該項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金額。在每一個結算日，本集團會對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重新評估。當未來應稅利潤很可能收回遞延所得稅資產時，本集團會確認該項以前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以到結算日已執行的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和稅法）為基礎，按預期實現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的期間的稅率計量。

如果相關的項目直接計入了權益，其所得稅影響亦應直接計入權益而不是損益。

如果本集團擁有以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當期所得稅資產的法定行使權，並且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歸屬於同一納稅主體和稅務部門，則本集團將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最近的會計聲明

本集團尚未於本行的財務信息中採用以下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修訂 資本的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修訂》，該準則將在200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修訂》主要會影響本行關於管理資本的宗旨、政策和程序所做的定性描述的披露；關於本行所認定的資本的量化數據的披露；以及對符合任何關於資本的要求及任何不合規之後果的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七號 金融工具：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七號》將在200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七號》主要對公允價值資料和風險管理進行更詳細的定性和定量的披露，因此僅會對本集團財務信息披露的詳細程度產生影響。

本行預期以上所述不會對本行財務信息產生重大影響。

債務

於2006年8月31日（即本招股書印刷前就本債務聲明的最近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行的債務包括：

- 於2005年透過公開競投發行價值人民幣350億元的可提前贖回次級債券，其中人民幣220億元為十年期及人民幣130億元為十五年期。本行有權於到期日前按面值提早贖回全部或部分該等債券；及
- 面值合共4億美元（賬面值人民幣29.58億元）的已發行票據，到期日為2009年9月16日。

此外，於2006年8月31日，本行有客戶存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和拆入款項、已發行存款證、回購協議款項、貸款承諾、承兌、已出具信用證和擔保、其他承諾及本行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或有事項（包括未決訴訟）。

除本招股書另有披露者外，於2006年8月31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行概無任何尚未償還的按揭、抵押、債權證或其他借貸資本（已發行或同意將予發行）、銀行透支、貸款、承兌債務或其他類似債務、租購及融資租賃承擔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有債務。

董事確認，自2006年8月31日起，本行的債務或或有債務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香港上市規則第13.11－13.19條

本行確認，本行並不知悉存在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11－13.19條導致披露要求的任何情形。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盈利預測

下表載列的所有資料不包含A股發售的影響，並且基於(i)全球發售已完成；及(ii)全球發售的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的假設。

權益持有人應佔的預測合併盈利 ⁽¹⁾	不低於人民幣472億元
每股預測盈利	
(a) 備考基礎 ⁽²⁾	人民幣0.16元 (0.16港元)
(b) 加權平均基礎 ⁽³⁾	人民幣0.17元 (0.17港元)

(1) 編製盈利預測的基準與假設陳述於本招股書附錄四。

(2) 按備考基礎計算的每股預測盈利，是基於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預測合併盈利及經加權平均後共有累計300,044,723,024股股票發行在外的假設進行計算。上述300,044,723,024股股票的加權平均計算主要以截至2005年12月31日已經發行在外的248,000,000,000股股票、於2006年4月28日為引進由高盛集團、安聯集團及美國運通組成的戰略投資者而發行的24,184,737,403股股票、及於2006年6月29日為引進社保基金理事會而發行的14,324,392,623股股票，以及假設全球發售新發行的28,312,800,000股H股股票已於2006年1月1日發行在外為作為前提。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預測合併盈利是基於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經審計財務信息和對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6個月的合併業績預測。如果這個計算考慮A股發售的影響，則按備考基礎計算的每股預測盈利將為人民幣0.15元 (0.15港元)。此項計算假設A股發售新發行的13,000,000,000股已於2006年1月1日發行 (假設A股發售的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

(3) 在加權平均的基礎上計算的每股預測盈利是基於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預測合併盈利及全年已發行276,851,497,819股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該計算假設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28,312,800,000股H股新股於2006年10月27日發行。如果這個計算考慮A股發售的影響，則按加權平均基礎計算的每股預測盈利將為人民幣0.17元 (0.17港元)。此項計算假設A股發售新發行的13,000,000,000股A股於2006年10月24日發行 (假設A股發售的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

股息政策

本行股東大會根據本行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充足率、未來前景，本行股息支付的法律和法規限制及其他相關的因素決定是否發放股息及發放股息的數額。根據中國公司法和本行公司章程，本行的所有股東對股息及分配具有相同的權利。本行只會在全數彌補累計虧損 (如有) 並進行下列分配之後才會從淨利潤中發放股息：

- 按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決定的本行淨利潤彌補累計虧損後金額的10%的法定公積金；當法定公積金累計額達到相當於本行註冊資本的50%的數額時，則不再需要提取法定公積金；及
- 在本行股東大會上經股東批准後提取任意公積金。

此外，根據財政部最近規定，包括本行在內的金融機構，必須保持不低於在進行股息分配前所承擔風險資產的1%的一般準備。該一般準備將成為該金融機構準備金的一部分。財

政部建議金融機構應採取必要步驟，以於2008年完結前符合此規定，惟於任何事件，不得超過2010年底。為了滿足財政部的該等規定，於2006年7月31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有關股息政策批准，本行將提取全球發售或A股發售完成日(以較早者為準)前的淨利潤的20%作為一般準備；全球發售或A股發售完成日(以較早者為準)後，將結合本行實際情況，按照淨利潤20%—30%的比例提取一般準備，以確保在2010年底前達到要求。

根據中國法律，股息只能從可分配利潤中支付。可分配利潤是指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確定的期間淨利潤及期初可分配利潤之和(或減去期初累計虧損，如有)，二者以較低者為準，並減去按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提取的法定公積金、一般準備和任意公積金(由股東大會決定是否提取)後的餘額。當年沒有分配的可分配利潤可以留存到下一年再分配。但是，一般本行在沒有當年的可分配利潤的情況下不會支付股息。股息支付需要為股東大會批准。本行的H股股東有權依持股比例獲得股息。

中國銀監會有權禁止資本充足率低於8%，或核心資本充足率低於4%，或違反中國的銀行法規的任何銀行，支付股息或其他形式的分配。參看「監管 — 中國的監管 — 關於資本充足情況的法規 — 中國銀監會對資本充足的監督」以及「監管 — 中國的監管 — 主要監管機構 — 中國銀監會」。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行的資本充足率是10.74%，核心資本充足率是8.97%。

於2006年4月28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本行的董事會建議向財政部和滙金公司宣派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股息人民幣35.37億元，並已獲股東批准。

於2006年7月31日和2006年9月22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本行的董事會建議通過下列股息政策，並已獲股東批准：

-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向現有股東(包括財政部、滙金公司、高盛集團、安聯集團、美國運通及社保基金理事會)宣派現金股息，總額為人民幣185.93億元。此項股息金額相當於本行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中的可分配的利潤(定義見中國法律及上文所述，並按照10%和20%的比例分別計提法定公積金和一般準備)。有關現金股息將根據股東於2006年6月30日所持有的股份數目，以及各股東於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持有該等股份的天數，按比例分配；
- 由2006年7月1日開始至緊接全球發售或A股發售完成日兩者之間較早一個日期的前一日止期間，向現有股東(包括財政部、滙金公司、高盛集團、安聯集團、美國運通及社保基金理事會)宣派該期間(或稱「特別股息期間」)的可供分配利潤(定義見中

國法律及上文所述，並按照10%和20%的比例分別計提法定公積金和一般準備)。本行將對以2006年7月1日至本行全球發售或A股發售完成日的較早日所在月份的月末期間(或稱「特別審計期間」)利潤進行特別審計，按特別股息期間的實際天數佔特別審計期間比例計算相關淨利潤(或稱「特別股息期間淨利潤」)，並以此為基礎釐定以上可供分配利潤。股東大會已授權董事長或行長單獨或共同根據公開發行及上市的時間安排對特別審計期間進行調整。本行目前預計此股息的數額為95.59億元人民幣，此股息的分配將通過公告形式在香港和中國發佈。

- 對本行全球發售或A股發售完成較早日至2006年12月31日期間，本行以截至2006年12月31日經審計的淨利潤為基礎，扣除本行截至2006年6月30日經審計後淨利潤及上述特別股息期間淨利潤後(取中國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兩者孰低)，以45%的派發比例釐定，向本行符合條件的股東發放現金股利。

截至2007年和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董事會現時擬定的股息分配金額將介乎本行於相關年度，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取其中較低者)釐定的淨利潤的45%和60%之間。

如在全球發售或A股發售中的較早者完成後，本行獲授若干稅項豁免並因而導致可分配利潤增加，則本行全體股東(包括現有股東及所有其他股東)將根據本行股東於2006年7月31日和2006年9月22日批准的股息政策，共同分享該等增加的可分配利潤。

未經審計備考調整後合併淨有形資產

下面有關未經審計備考調整後合併淨有形資產表的信息是根據摘錄於本招股書附錄三未經審計備考財務信息內於2006年6月30日本行的合併淨有形資產編製，並已作出下列調整。編製以下信息的目的純粹是為了說明，因此，它可能並不反映我們的實際的財務狀況。

- (i) 以下編製的表格旨在反映倘若全球發售已於2006年6月30日完成，對本行於2006年6月30日的合併淨有形資產的影響。

	權益 持有人應佔		未經審計 備考經調整後 權益持有人 應佔的合併 淨有形資產 ⁽³⁾	未經審計備考 經調整後 合併每股 淨有形資產 ⁽⁴⁾	
	於2006年 6月30日的合併 淨有形資產 ⁽¹⁾	估計 全球發售淨 募集資金 ⁽²⁾		人民幣元	港元
按每股H股發售價2.56港元計算 . .	322,700	71,440	394,140	1.25	1.23
按每股H股發售價3.07港元計算 . .	322,700	85,771	408,471	1.30	1.28

- (1) 權益持有人應佔於2006年6月30日的合併淨有形資產編製自本招股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並根據權益持有人應佔於2006年6月30日的經審計合併淨資產人民幣3,253.73億元及於2006年6月30日的無形資產人民幣26.73億元調整計算。
- (2) 估計全球發售淨募集資金乃分別按(i)每股H股發售價2.56港元及每股H股3.07港元，及(ii)假設共有28,312,800,000股H股新股已於全球發售中發行(假設全球發售的超額配售權並未行使)並經扣除本行應付的承銷費及其他相關費用後計算。
- (3)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後權益持有人應佔的合併淨有形資產未有將自2006年7月1日(包括該日)起至全球發售前一日止期間的利潤及向本行股東分派有關利潤的影響計算在內。
- (4)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後合併每股淨有形資產乃經作出上述附註(2)所述的調整後，並假設共有314,821,930,026股已於全球發售完成後發行在外，及全球發售的超額配售權未行使的情況下計算。倘若超額配售權全數行使，此等每股金額將會增加。如果在有關計算中考慮A股發售的影響，本行的未經審計備考於調整後的合併每股淨有形資產將為1.28港元或人民幣1.30元(根據發售價每股H股2.56港元及每股A股人民幣2.60元計算)及1.35港元或人民幣1.37元(根據發售價每股H股3.07港元及每股A股人民幣3.12元計算)。此項計算假設A股發售新發行13,000,000,000股A股(假設A股發售的超額配售權並未行使)，及在扣除本行應付的預估承銷費用及其他相關費用後計算的A股發售的淨募集資金為人民幣330億元(按發售價每股A股人民幣2.60元計算)及人民幣396億元(按發售價每股A股人民幣3.12元計算)。
- (5) 本行於2006年8月31日的物業估值詳情載於本招股書附錄五。本行的物業於2006年8月31日的未經審計賬面淨值與載於本招股書附錄五的本行物業估值並無重大差異。

本行於2006年7月31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中建議，並已通過於2006年6月30日的可分配利潤中分派股息人民幣185.93億元。倘若此股息允許放入以上計算中，根據H股的發售價每股2.56港元及每股3.07港元計算，則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後合併每股淨有形資產分別減少至1.17港元或人民幣1.19元及1.22港元或人民幣1.24元。

無重大不利變動

本行的董事確認，除了在本招股書中披露的，自2006年6月30日以來本行的財務和交易狀況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營運資金

香港上市規則附件1A中A部分第36段及第8.21A(1)條規定，本招股書必須包括一份由本行董事發出的聲明，表明他們認為本行有足夠營運資金。香港上市規則第8.21A(2)條還規定，假若香港聯交所接受提供該項聲明並不會為投資者帶來重要信息，而且發行人的償債能力和資本充足率受另一個監管機構的審慎監管，則整體業務的全部或大部分是提供金融服務的發行人，無須發出營運資金聲明。本行認為，「營運資金」這個概念並不適用於像本行這樣的銀行企業，因此這樣的聲明不會給本行的投資者帶來重要的信息。本行受(其中包括)中國人民銀行和中國銀監會的監管。這些監管機構規定中國境內運營的商業銀行必須具備最低程度的資金充足率和流動資金。基於上述原因，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8.21A(2)條，本行無須在本招股書內提供由董事作出的營運資金聲明。